

國立台東大學語文教育研究所

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張學謙 博士

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態度調查



研究生：涂淑琪 撰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

國立台東大學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審定書

系所別：語文教育研究所

本班	<u>涂淑琪</u>	君
所提之論文	<u>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態度調查</u>	
業經本委員會通過合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士學位論文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學位論文
學位考試委員會：	<u>陳秋菊</u> (學位考試委員會主席)	
	<u>李香妃</u>	
	<u>張學謙</u> (指導教授)	
論文學位考試日期：	<u>97年6月22日</u>	
國立台東大學		

附註：1. 本表一式二份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簽後，送交系所辦公室及註冊組或進修部存查。

2. 本表為日夜學制通用，請依個人學制分送教務處或進修部辦理。

博碩士論文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本人在 國立臺東大學 語文教育 系(所)
_____ 組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取得 碩 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名稱：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態度調查

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全文資料，授予下列單位：

同意	不同意	單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國家圖書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

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重製後散布發行或上載網站，藉由網路傳輸，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本論文為本人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未申請者本條款請不予理會)的附件之一，申請文號為：_____，請將全文資料延後半年再公開。

公開時程

立即公開	一年後公開	二年後公開	三年後公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依本授權之發行權為非專屬性發行權利。依本授權所為之收錄、重製、發行及學術研發利用均為無償。上述同意與不同意之欄位若未鈎選，本人同意視同授權。

指導教授姓名：張學謙 (親筆簽名)

研究生簽名：涂淑琪 (親筆正楷)

學 號：9400308 (務必填寫)

日 期：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21 日

1.本授權書(得自 <http://www.lib.nttu.edu.tw/theses/> 下載)請以黑筆撰寫並影印裝訂於書名頁之次頁。

2.依據 91 學年度第一學期一次教務會議決議:研究生畢業論文「至少需授權學校圖書館數位化，並至遲於三年後上載網路供各界使用及校內瀏覽。」

誌謝辭

論文能順利完成，最先要感謝的人是我的指導教授學謙老師，一路細心辛苦地指導與協助，使我獲益良多。老師在論文寫作過程中提供許多建議和資料，讓學生受用無窮，並感謝秋蘭老師和秀妃老師在口考時給予珍貴的意見，讓我的論文內容更加完整與充實。

論文寫作過程中的壓力之大，在親身經歷過之後深有體會。所幸過程中有許多老師與朋友為我打氣，讓我有堅持到底的力量。光明老師從旁的鼓勵與開導，才得以讓學生順利完成學業。此外也要感謝昱成學長，時常打擾他與我討論論文，佔去他不少私人時間；還有昌運學長的精神支持；淑萍、尹羸、詩君在學業上相互扶持以及生活上的照顧；雅婷、怡伶、巧縈、亭君、美娟、韻竹的加油打氣。還有摯友們家如、雅慧、惠米、文生無時不刻的關懷，尤為銘感五內。

最後要感謝我親愛的家人，謝謝他們長久以來的支持，我要將論文完成的喜悅與他們一起分享。這段過程有賴師長、家人、同學、朋友的實質協助與精神上的支持鼓勵，謝謝大家，有你們真好，我愛你們。

涂淑琪 謹誌

2008年7月

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的態度調查

作者： 涂淑琪

國立台東大學語文教育所

中文摘要

本研究之目的旨在探討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的態度現況，以自編的「語言政策態度量表」，探求印度學生對「語言規劃方針」、「語言規劃之社會目標的優先順序」、「比較多語政策與單語政策」、「興地語為國語政策」、「興地語的語言態度」、「英語為國語政策」、「英語的語言態度」、「語言權利」、「弱勢語言作為官方語言的態度」等九大層面的態度。研究方法採用問卷調查法，根據資料所得，以平均數和百分比統計進行分析，分析後之主要研究結果如下：

- 一、絕大多數的印度學生同意多語現象是社會資源、認同語言權利。
- 二、超過半數的印度學生同意語言規劃社會目標應有其優先順序。
- 三、超過半數的印度學生支持實施多語政策。
- 四、約半數的印度學生稍微不同意興地語作為國語的政策。
- 五、印度學生對興地語的態度為贊成和反對的比例各半。
- 六、超過半數的印度學生稍微反對英語作為國語的政策。
- 七、印度學生對英語的態度為贊成和反對的比例各半。
- 八、絕大多數的印度學生對語言權利抱持積極且肯定的態度。
- 九、超過半數的印度學生稍微支持弱勢語言作為印度的官方語言。

根據本研究的結果與討論，試提下列建議，以作為制定語言政策之參考：

- (一) 接受印度的多語現象，制定多語的語言政策
- (二) 所有族群應享有其語言權利
- (三) 賦予弱勢語言官方地位

關鍵詞：印度、語言政策、語言態度

A Survey of Indian Students' Attitudes toward Language

Policy

Tu Shu-Chi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e study is to investigate Indian students' attitudes toward language policy via a survey study. A questionnaire was designed by the researcher to tap participants' attitudes towards (1) language planning orientation;(2) the social goal of language planning;(3) multi-policy and mono-policy; (4) the policy of making Hindi a national language, (5) Hindi language, (6) English being a national language, (7) English language, (8) language rights, and (9) minority languages being official languages. The findings are summarized below.

1. The great majority of the Indian students surveyed agree that multilingualism is a social phenomena and respect language rights.
2. Over half of the students agree that language planning for social goal should consider the preference first.
3. Over half of the students support the implementation of multilingual policy.
4. About half of the students slightly disagree with making Hindi a national language in India.
5. Some of Indian students show positive attitudes toward Hindi, some of them are not.
6. Over half of the students slightly oppose making English a national language in India.
7. Some of Indian students show positive attitudes toward English, some of them are not.
8. A great number of students are positive about language rights.
9. Over half of the students slightly approve of making minority languages as official languages in India.

Finally, the author offers some suggestions for making language policy according to the findings of this survey:

1. To accept the multilingualism as a social phenomena and to fulfill

multi-policy in India

2. All the group communities have equal language rights.
3. Making all minority languages as official languages in India.

Keywords: India, language policy, language attitude



目次

摘要	i
Abstract	ii
目次	iv
圖表目次	vi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3
第三節 研究問題	3
第四節 研究範圍及限制	4
第五節 名詞解釋	5
第六節 研究架構	6
第二章 相關文獻探討	
第一節 語言政策的相關概念	7
第二節 印度社會的語言現況	11
第三節 印度語言政策研究回顧	30
第三章 研究方法	
第一節 研究架構	35
第二節 研究對象	35
第三節 研究工具	36
第四節 資料分析	38
第五節 研究實施程序	39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第一節 印度大學背景變項的描述分析	41
第二節 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態度分析	45
第三節 研究結果與討論	59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結論	71
第二節 建議	74

參考文獻

第一節 中文書目	79
第二節 西文書目	82

附錄

附錄一：印度地圖	89
附錄二：預試問卷	91
附錄三：正式問卷	96
附錄四：印度憲法語言規定	101
附錄五：其它印度的流行語	107
附錄六：語言政策態度分析摘要表	109

表目次

表 2-1	印度獨立記事表	15
表 2-2	印度行政區域：邦郡&聯邦屬地及其主要語言和百分比和少數語言使用的百分比	18
表 2-3	附則語言和英語的人口數、比率及擔任官方語言的區域	20
表 2-4	其它印度流行語言(使用人口超過 500 萬但非附則語言)	21
表 3-1	研究樣本地區、學校、人數統計表	46
表 4-1	印度學生背景資料分析表	43
表 4-2	印度學生對語言規劃方針的態度分析表	45
表 4-3	印度學生對語言規劃社會目標的態度分析表	46
表 4-4	印度學生對多語政策與單語政策的態度分析表	48
表 4-5	印度學生對興地語為國語政策的態度分析表	50
表 4-6	印度學生對興地語語言使用的態度分析表	52
表 4-7	印度學生對英語為國語政策的態度分析表	53
表 4-8	印度學生對英語語言使用的態度分析表	55
表 4-9	印度學生對語言權利的態度分析表	56
表 4-10	印度學生對弱勢語言作為官方語言的態度分析表	57

圖目次

圖 2-1 族群意識的發展序列.....	9
----------------------	---



第一章 緒論

本研究旨在探討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的態度。本章分為四小節：第一節為研究動機；第二節為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第三節為研究範圍與限制；第四節為名詞解釋，茲分述如下。

第一節 研究動機

語言與人類活動之間的關係是非常密切。語言不單純只是溝通工具，「語言還有相當政治關聯性。也就是說，不單是語言的使用決定了政治權力的分配，同時，語言政策也是政治角力的結果。」（施正鋒，1998：頁60）。因此，語言政策的制定與政治的關係無法切割。

世界上真正由單一族群所組成的單語國家很少，大部分的國家都是多族群、多語系的國家(Trudgill, 1983；林修澈, 1994)。在語言多樣化的國家，境內必然會存在強勢語族和弱勢語族。語族的強弱之分，除了從人口數量判斷外，語族在政治權力、經濟資源和社會地位分配的強度都是辨別的依據。強勢語族通常會透過語言政策的制定來達到政治支配的目的，排斥、打壓其他語族其語言使用空間，趨使其語言消失以降低發生語言衝突的可能性。因此在語言多樣性的國家，政府對於語言地位規劃必須小心慎重。就語言地位規劃而言，要是規劃單位認為語言多樣性是社會整合的阻礙，就會採取語言同化主義，獨尊一種語言，忽略或壓制語言多樣性；反之，要是認為語言多樣性是值得保存的國家資產或人民不可剝奪的權利，就會採語言多元論，賦予多種語言官方語言的地位，積極的保障人民的語言權利(Ruiz, 1984)。

台灣與印度同樣為擁有多元族群、文化與語言的國家。但自從國民政府來台之後，採獨尊國語運動，強勢推行國語政策，在公共場合中禁止使用母語交談，

以致於各語族的語言文化大量的流失；與此同時，聯合國將台灣列為母語面臨消失殆盡的地方。曾擔任客委會主委的葉菊蘭指出「閩南語正掛號中，客家語已進入急診室，原住民語則已進加護病房」，此即意味母語消失的順序為原住民語，再來是客家話，最後則是福佬話，可見台灣的本土語言嚴重流失的情形相當不樂觀。

同樣，印度獨立後政府為了消弭殖民時期所遺留下的語言，政府及國會認為國家急需一種具有代表性的語言，於是推行獨尊興地語運動，意圖採取單一官方語言同化政策，以達到整合社會及國家的統一的目的。此舉引起境內民眾的強烈反彈，各族群開始進行爭取語言認同的抗爭活動，迫使政府妥協取得語言地位認同。抗爭成功的族群其語言可以成為憲法的附則語言，也就是印度的官方語言。憲法承認的語言可稱為強勢語言，可享有政治權力與社經資源，未列入憲法的附則語言則是社經地位低的弱勢語言。因此，弱勢語言未獲得政府的妥善照顧與社會的重視，Mohanty(2006)指出印度的語言流失情況漸趨嚴重，有百分之八十的語言將有滅亡的可能。

不論台灣或印度，正面臨語言滅種的危機，為使境內所有語言享有平等的權利，需制定公平的語言政策來規劃國家內部的多語環境、挽救語言流失的現象是一種必然的措施。同時，語言態度也是觀察語言情形變化的根據。因為個人或族群的思想或行為，態度對語言存亡都是關鍵因素。舉凡學習語言、母語流失、語言復振運動和語言死亡等議題通通都與語言態度有著密切的關連性(Baker&Jones, 1998)。而 E. G. Lewis(1981，轉引自張學謙，2002：頁 2)認為：「任何語言政策，特別是教育部門，必須考慮那些可能受到政策影響的人的語言態度。到最後，任何政策要是沒有做到下面三項之一，就不可能成功：順應相關人員表達出來的態度；勸說對政策有負面態度的人關係政策的正當性；或是想辦法去除造成不無同意的原因。總結而言，相關的語言態度資訊對政策的制定和實施都扮演極重要的角色。」

本文的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的態度調查有助於理解接受或排斥語言政策的因素，提供印度政府處理境內語言議題時作為參考；同時作為台灣政府當局的參考，並從中獲得啟示，重視台灣的多語現象與弱勢語言邊緣化的問題。

第二節 研究目的

印度是多元族群、文化、語言的國家，在此一背景下，語言的多樣性，往往會影響政府語言政策的規劃。國家的語言與族群複雜度和語言政策的制定也有一定的關係(Fishman, 1979; Spolsky, 2004)。印度於 1961 年普查中顯示境內有多達 1652 種的母語及大量的方言，這些語言經過篩選分類後，大約有 300 至 400 種語言(Mohanty, 2006)。從印度的多語現況來看，政府只承認 22 種語言為官方語言，亦試圖推動興地語作為印度的國語政策。政府這樣的作法未傾聽印度其它語族的聲音且未顧及其它語族的感受，很明顯地這些語族的語言被政府遺忘及忽略，迫使這些語言邊緣化，淪落為非正式場合中使用的語言。本文的研究目的即是透過問卷調查了解印度學生身處在語言多樣化的國家，對於境內的多語現象、語言政策規劃的態度、語言使用情形以及弱勢語言的態度為何，可作為日後印度和台灣相關政府單位制定語言政策的參考。

第三節 研究問題

本研究透過語言政策文獻的回顧，設計印度人對於語言政策的態度問卷，嘗試回答下列的研究問題：

1. 什麼是語言政策？其概念為何？
2. 了解印度學生對於印度的多語現象以及國語政策的態度。
3. 印度學生對於語言權利和弱勢語言的態度為何？
4. 根據調查結果提出具體建議，以作為相關當局制定語言政策的參考。

第四節 研究範圍及限制

本研究以問卷方式探討印度學生對於語言政策的態度。因礙於有限的人力、物力及時間等因素，所以在研究上有其範圍與研究限制如下：

一、研究範圍

(一) 研究對象

本研究礙於有限的人力與物力的限制，以來台灣求學的印度學生在台灣地區北部、中部、南部各地大學為主。本研究以大學生與研究生為對象。

(二) 研究內容

本研究旨在探討印度學生對目前印度語言政策態度現況分析，對語言政策中的語言政策規劃、單語/多語政策、國家語語政策、語言態度、語言權利和弱勢語言作為官方語言的態度為何。其中，背景變項大致包括下列範疇：1、性別；2、所屬邦郡/聯邦；3、最高學歷；4、母語；5、求學語言；6、使用語言。

二、研究限制

(一) 研究方法的限制

本研究以文獻分析與問卷調查為主，問卷調查係由填答者以自陳方式表達自身感受，有時難以完全避免填答者受其它外力因素影響，造成填答資料的偏差。

(二) 研究地區的限制

本研究之範圍因本身人力物力所及，只設定為在台灣求學的印度大學生及研究生，未能實地到印度當地的學校做調查。

第五節 名詞解釋

本研究重要名詞為「語言規劃」、「語言政策」、「語言態度」、「國家語言」，茲分別界定如下：

一、語言規劃

Kennedy 將語言規劃定義為「以有意的改變來達成某些特殊目的問題解決活動；這些目的可能是社會的，政治的，或是教育的，也有可能是這三者的組合。」(1983:頁 1，轉引自施正鋒、張學謙，2003：頁 29)。

二、語言政策

Deutsch(1975)認為可將「語言政策歸納為三類：一是尋求整合或進行同化，二允許獨立或成立地域性的自治政府，三是鼓勵多元主義」(轉引自施正鋒，1996：頁 14-5)。

三、語言態度

語言態度是指「說話者對自己的語言所持有的態度，可進一步延伸為任何與語言有關的行為都可稱為語言態度(如語言保存或語言規劃)」(Fasold, 1984: 頁 148)。

四、國家語言

Holmes 認為「國家語言是一國政治、文化及社會單位所使用的語言，視為國家主權地位領土完整的象徵，人民藉由說國家語言進而產生對自己國家的認同感」(1996:頁 111；轉引自蔡芬芳，2002：頁 118)。

第六節 研究架構

本論文共分為五章。第一章是緒論，說明研究動機、目的、待答問題、研究範圍與限制、名詞解釋與架構等五部分。第二章為文獻探討，包括語言政策的制定、語言規劃、與各國對語言規劃的相關文獻等三部分作為研究回顧。第三章為研究方法，包括研究架構、研究對象、研究工具、研究實施程序和資料分析。第四章為研究結果與討論，根據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態度問卷的調查結果，進行分析討論。第五章則是研究結論與建議。



第二章 相關文獻探討

本章主要針對國內外相關的文獻，進行分析與討論，進而建構出本研究的理論架構。本章共分為三節：第一節為語言政策的相關概念；第二節為介紹各國語言地位規劃的實例；第三節為印度的社會語言狀況。

第一節 語言政策的相關概念

語言不單單只是人與人之間的溝通工具，其背後蘊含了更深一層的意義。語言視為個人一項基本的權利，包含族群自我認同、文化與社會等共識。對國家而言，語言是實現國家統一及促使社會穩定發展的重要因素，顯示語言的重要性延伸至政治領域。

一、語言與政治的關聯

語言是個人和族群的基本權利，而其作用卻不僅止於此；它影響個人或族群在政治、經濟、社會方面所享有的權利與資源分配的多寡。對個人或族群而言，握有語言的優勢無疑能鞏固自身的競爭力。因此菁英為維持甚或爭取更多的政經資源，往往透過政治的力量賦予某一語言更多的優勢地位。所謂的「語言政治」(politics of language)」其要旨就是政治透過語言以彰顯其影響力(施正鋒、張學謙，2003)。所以從上述的語言與政治的關聯，說明兩者之間具有無法切割的關係。O' Barr(1976： 5-10；轉引自施正鋒、張學謙，2003，頁 10)提出語言和政治之間可能產生的三種關係，：

1. 語言影響政治：政府或個人透過語言政策的操弄(比如雙語政策或單語政策)以便影響政治權力的分配，或是促成政治目標的達成(比如族群和諧或單一族群的支配)。此時，語言為獨立變數，政治為應變數。

2. 政治影響語言：政府或民間力量為了政治上的目的，透過語言政策(或語言計劃)，企圖介入溝通體系或語言議題。這時，政治為獨立變數，語言為應變數，而所探討的重心是各種政策的選擇。

3. 語言與政治兩者相互影響：以公共政策制定的過程來看，一方面政治力量決定著語言政策的輸出項(output)，同時，語言政策分配也進一步對政治的運作有影響(outcome)。

如果從語言影響政治的觀點來看語言政策，這樣的政策特別包容某一語言或特別歧視某種語言，主要是菁英為了掌握政治權力，加以限制、打壓某些語言的使用。從政治影響語言的角度切入，Deutsch(1975： 22-23；引自施正鋒、張學謙，2003)此類型的語言政策可分別三種：1)實施同化的單語政策；2)成立自治政府或獨立；3)支持多語言政策。

二、語言與族群認同

語言是辨識族群的重要特徵，突顯該族人的存續。客觀的來看，族群是由一群擁有相同的祖先、血統、文化、語言、習俗的人所組成的；若從主觀角度切入，族群的存續在於集體的自我認同，即使一群人說母語的權力被剝奪，也不一定會失去族群意識(施正鋒、張學謙，2003)。「族群認同與文化認同是聯繫在一起的，此即意味著人們的自尊與其民族所受到的尊重一樣重要。因為一個文化無法受到普遍的重視，那麼其成員的尊嚴和自尊也會受到威脅」(Margalit& Raz, 1990： 447-449；引自威爾金·里卡，2004)。

族群的集體自我認同若是牽扯上政策，族群意識將會是政治操弄的議題，把語言作為政治認同或抗爭的象徵(黃宣範，1993)。以台灣政黨為例，「過去國民黨政府以「中華民族」、「中國人」作為一個想像的共同體，這種建構式的新文化不僅壓抑台灣原有文化，而且強加一套假想的文化觀在台灣人身上(利用國語運動和復興中華文化運動…等)，並成功地藉此塑造「文化-國家的認同意識」，獲

取了統治上的最大利益」(李嘉齡, 2005; 頁 47)。

族群為捍衛其生存空間與族群地位, 透過凝聚共識以產生一種認同的力量。一旦這種集體認同持續發酵成為對國家的渴求, 一個民族國家就有可能形成(施正鋒, 2003)。如圖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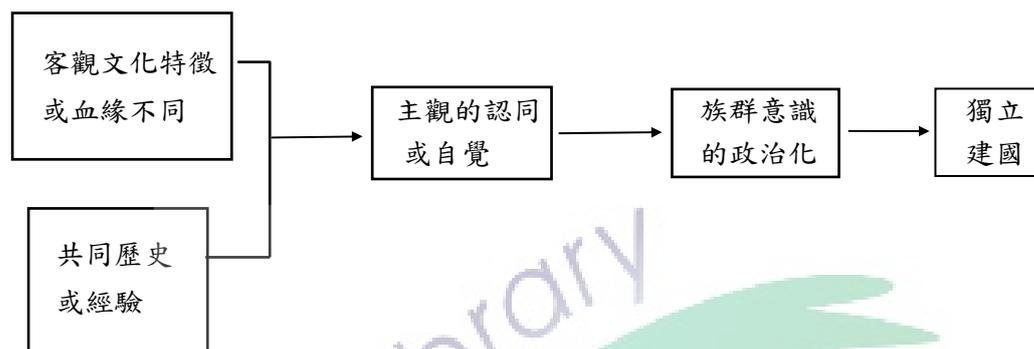


圖 2-1 族群意識的發展序列 資料來源：施正鋒、張學謙(2003：頁 22)

而語言問題常伴隨著族群問題出現, 語言的多樣性是否會產生政治衝突, 在制定語言政策之前, 端看執政當局如何看待多語現象。蔡芬芳表示(2002)如果執政當局將多語現象視為個人及社會可利用的資源, 會制定多語的語言政策, 並使操其他語言的族群共同享有同等的政經權力及社會資源的分配; 反之, 執政當局將多語現象視為國家與社會問題, 那麼將會傾向制定單一語言的語言政策, 同時對於操其他語言的族群加以打壓及排斥。

三、語言政策與語言規劃

要落實語言政策, 須透過語言規劃才能貫徹。語言規劃可以有計劃的進行, 透過政治、教育、經濟、和語言等方面與當局的合作改變社會資源(Jernudd & Das Gupta, 1971: 196)。根據 Cooper 的看法, 語言規劃的目的「在國家層次上, 為解決語言問題所作的有組織的努力」(施正鋒、張學謙, 2003: 頁 29)。語言規劃的決策者往往由政府負責處理, 針對語言的規範、語言的選擇、文字的標準

化、教育上的語言議題及處理語言衝突等項目，進行規劃改革。

從語言規劃的類型能瞭解語言規劃所帶來的變化。Kloss(1968)提出語言規劃有二種類型：語型規劃(corpus planning)和地位規劃(status planning)。前者主要是改變語言本身的語音、詞彙、語法、詞典編撰及文字書寫等，建立一套新的系統；後者指的是改變語言在國家的社會地位，比方說賦予語言官方地位。而Cooper(1989)進一步提出語言規劃類型：學習規劃(acquisition)指的是強調語言的功能（即語言地位）、形式(即語言本質)和語言學習三者之間的關聯性。陳淑嬌(1995)表示學習規劃透過學校教育可以發揮最大功效。因此，語言規劃理論是訂定語言政策重要的依據。

在多語社會國家裡，語言規劃通常有二種類型：1)試圖消滅所有語言，只留國語，這種語言規劃想達到單語同化目的；2)讓地區的重要語言得到承認、保存，接受一個或數個語言成為官方語言並成為國家通用語(Stewart, 1968)。第一種類型是發展“民族”文化的目標，像坦尚尼亞和拉丁美洲國家。第二種類型是以文化多元主義發展為目標，如非洲國家(除坦尚尼亞外)。

總而言之，「語言政策是語言計劃的指導原則；語言計劃是語言政策的具體步驟；語言教育是語言計劃最明白的體現」(李勤岸，1996；頁 136)。在訂定語言政策時，應該對國家內部的政治、經濟、社會、教育等方面通盤了解後，才有辦法對症下藥。當國家開始邁向多元文化發展的同時，將更能接納與包容境內各個族群。此外，語言政策的制定對弱勢語言的保存更為重要，除了給予制度層面的支持，相對也應該鼓勵弱勢族群多使用母語，以延續該語言的傳承。

第二節 印度社會的語言現況

一、印度地理環境與歷史背景

印度位於南亞，東與孟加拉、緬甸相接，北與中國、尼泊爾和不丹相鄰，南與斯里蘭卡和馬爾地夫隔海相對。印度的地圖請參見附錄一。東向孟加拉海，西近阿拉伯海、南臨印度洋，北方緊靠喜馬拉雅山脈，大陸與島嶼的海岸線總長有 7516.6 公里，海上交通十分發達(李芳、劉沁秋，2002)。印度領土面積佔 316 萬平方公里，居世界第七位，在 2005 年人口數為 11.03 億，居世界第二位，僅次於中國。

印度的地形可分為三部份，北部為高山區，中部為平原區，主要包括印度河、恆河和布拉馬普特拉河。恆河平原是世界最大沖積平原之一，素有印度“糧倉”之稱，著名的塔爾沙漠也位於此地。南部則是以德干高原為主體的高原區。印度南北氣候差異大，大部分屬於亞熱和熱帶。北部為亞熱帶森林氣候區，中部是熱帶季風氣候區，南部則因緯度較低，屬熱雨林區氣候區。印度全年季節分為三季，旱季為三月到五月，雨季是六月到九月，冬季則是十月到隔年二月(李芳、劉沁秋，2002)。

印度是農產與能源礦產豐富的大國，主要農產品有稻米、小麥、油料、甘蔗、茶葉、棉花、黃麻，牛隻羊群居世界之冠；礦產資源有雲母、煤、鐵、鋁、鎳、錳、鋅、銅、鉛、磷酸鹽、黃金與石油，其中雲母、鋁與煤產量為世界產量大國(新華網 n.d.)。主要工業為製造業、電力、礦業、紡織、食品、精密儀器、汽車製造、軟體製造和航空等行業，而對外出口商品有珠寶製品、棉紗及棉織品、化工製品、機械及五金製品、石油製品、皮革、鐵礦砂及礦產品等，旅遊產業和服務業也相當發達，佔國民經濟相當比例(新華網 n.d.)。近年來，由於軟體代工服務業、電子業 IC 設計與消費型金融產業的崛起，印度經濟突飛猛進，未來經

濟潛力更是不可言語。不過，仍有尚待解決的問題。例如：在軍事上，擁有核武，軍力佔優勢，企圖雄霸南亞造成國際關係緊張；再者，根據聯合國教科文組織 2005 年「全球教育監查報告」顯示印度擁有百分之 40 的文盲，高居世界第一，顯示教育問題亦有待解決(郭傳信，2007)。

印度是由多樣化的族群、語言、宗教、文化所構成的國家。境內宗教有印度教、佛教、耆那教、基督教、伊斯蘭教、祆教、錫克教等，其中以信奉印度教的信徒最多。1994 年，信奉印度教的信徒占 82.6%，錫克教 2%，佛教 0.71%，耆那教 0.48%(李芳、劉沁秋，2002)。宗教對印度人民的物質與生活上是不可獲缺的食糧，同時也對歷史影響甚鉅。境內族群也相當多元，印度斯坦族占全國總人口 46.3%，泰魯固族占 8.6%，孟加拉族占 7.7%，泰米爾族占 7.4%(維基百科 n.d.)。每個族群擁有屬於自己的語言，在 1961 年的人口調查中，有 1650 種母語，而且還有多種的方言；而憲法上所承認的官方語言有十四種，其中包含興地語在內。1967 年 Sindhi 語經過憲法修正案成為第十五個官方語言。接著 1992 年官方語言增加到十八個，分別加入的語言有 Konkani 語、Nepali 語和 Manipuri 語。2003 年 12 月的印度憲法第 100 條修正案裡，又有四個新的語言加入官方語言的行列，有 Bodo 語、Santhali 語、Maithili 語、Dorgi 語，所以目前在印度所承認的官方語言多達 22 種。

印度最早的居民大概是黝黑膚色的達羅毗荼人(Dravids)，也極有可能是印度古老文明的創造者，於公元前三千年左右，建造摩亨佐---達羅城(Mohenjo-Daro)和哈拉帕城(Harappa)這兩座城市遺址(詹尼·索弗里，2006)。目前至少仍有二億人使用達羅毗荼語系的語言，如泰盧固語(Telugu)和泰米爾語(Tamil)。大約從公元前 1600 年開始，印度被雅利安人侵略，膚色略比達羅毗荼人淺，統治範圍為印度北部，使用語言為古老文言的梵語。公元前 4 世紀，亞歷山大佔領印度西北部，陸續又一波接一波被希臘人、古代波斯帝國，以及回教國家的土耳其、阿富汗和阿拉伯佔領印度部分地區，這些入侵民族大多牽徙到北部

與信奉伊斯蘭教徒保持聯絡(詹尼·索弗里, 2006)。在這時期, 阿拉伯人在印度洋建立起嚴密的商業網絡, 擴及至非洲東海岸, 阿拉伯半島和德干高原西邊的馬拉巴爾海岸。

到了 1526 年, 莫臥兒帝國建立, 統一整個印度。帝國版圖幅員遼闊, 東達孟加拉, 西至東俾路支, 北達克什米爾, 南越科佛里河。在阿克巴大帝(1556-1605 年)統治時, 從中央到地方, 從稅務、官階到司法、軍隊, 有規模建立起系統完整的體制。全國省份多達 21 個, 由中央派遣主要官員。17 世紀時, 人口約 1.5 億, 使用的語言眾多, 其中以孟加拉語、印度語、旁遮普語、烏爾都語、古吉拉特語、拉賈斯坦語、馬拉提語、泰盧固語、泰米爾語廣為使用, 而宮庭內使用的語言為波斯語。宗教信仰以佔總人口四分之三的印度教居冠, 其次為伊斯蘭教佔四分之一, 耆那教與祆教則較少人信奉(林承節, 2004)。直到十八世紀莫臥兒帝國由盛而衰¹, 緣於 17 世紀與 18 世紀上半期的經濟變動, 統治階級上至皇帝、大臣, 下至地方大小封建主對經濟發展的貪婪, 帶給歐洲國家入侵印度的便利性。歐洲國家包含葡萄牙、荷蘭、丹麥、法國及英國等, 入侵期間進行土地的掠奪, 直到葡萄牙人傳教失敗, 英國則開始壯大在印度的地位。而丹麥和荷蘭等國相繼退出莫臥兒帝國征服的版圖, 剩下英法兩國進行土地統治爭奪戰, 而英國人聯合當地的統治者, 擊敗法國, 取得最後的勝利。在角逐戰中獲得優勢的英國, 更為積極想占領整個印度。孟加拉是印度最繁榮的地區之一, 此時孟加拉正上演王室內鬥, 英國人見機不可失, 插手管理, 以密室欺騙手段, 誘使將軍拿國家主權做為交易, 於是在 1757 年爆發普拉亞戰爭, 英國控制孟加拉, 隨後用武力征服整個印度(林承節, 2004)。

英國在印度殖民統治一直無法深得民心, 於 1857 年爆發印度民族大起義, 起義群眾為部分封建主和下層人民所組成的, 共同來爭取印度獨立, 發動大規模的全國武裝起義。反英主要原因是殖民政策實施不當, 如: 印度農民加入軍隊受

¹ 關於莫臥兒帝國解體的原因, 請參見林承節(2004:10-12)

到種族歧視，歐籍士兵享有福利，印度籍士兵只能當低階軍官。農民與手工業者因地租增加，失去傳統市場，生計大受影響。殖民政策新階段因沒收土地、取消王公的年金和稱號，牽涉到部分封建王公和封建主的利益(林承節，2004)。一些傳教士和官員要求將基督教的旗幟散佈到全印各地，並用立法的手段鼓勵人民信奉基督教，引起印度教教徒和穆斯林教徒反感。1858年11月宣佈了維多利亞女王詔書，停止兼併政策，不再破壞封建主的地位及特權，才平息了這場民族大反撲(林承節，2004)。

接下來的反英情緒與要求獨立的信念來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的前期。1939年英國對德宣戰，英國統治者再度將印度拖入第二次世界大戰，第一次世界大戰他們做法就是如此。並宣佈印度為交戰國，此一行為觸怒印度各方人士，各民族組織試圖利用戰爭帶來的新局勢，繼續向前推行印度的民族運動。1941年日本偷襲珍珠港事件，引爆太平洋戰爭，英國急需印度的全力支援與支持。但此時，印度向英國統治者提出獨立要求，卻遭拒絕。甘地和國大黨盡所有努力極力爭取談判，仍破局。無計可施下，國大黨決定發動最大規模的不服從運動，來逼退英國放棄統治印度。1945年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鼓舞印度人民，對未來充滿希望。所有的民族組織與民眾都參與抗爭運動，激起全印人民為求獨立的熱情。英國統治者眼見群眾政治達到顛峰，接受現實放棄其統治權，撤離印度。英國政府為了移交政權，加快印度獨立的腳步，由於宗教問題，印度分裂為二個國家是不可避免的(詹尼·索弗里，2006)。於是將孟加拉和旁遮普一分為二，東孟加拉與西旁遮普的穆斯林人口佔多數加入巴基斯坦，西孟加拉與東旁遮普信奉印度教徒較多則加入印度。就這樣國大黨、穆盟和錫克教派用投票決定，巴基斯坦在1947年8月14日宣佈自治，領土包括東孟加拉、西旁遮普、西北邊省、信德省、俾路支斯坦和阿薩姆的錫爾赫特縣(林承節，2004)。而同年8月15日印度也宣佈自治。尼赫魯擔任政府總理，1949年11月16日聯邦制憲會議完成制憲程序，新憲法宣佈印度是主權獨立的國家。1950年1月26日憲法生效，此時印度正式成

為獨立國家。印度建國歷程參見表 2-1。

表 2-1 印度獨立記事表

時間	事件
1526 年	莫臥兒(Moghul, 蒙古人)在此建立帝國
1757 年	印英普拉亞大戰, 印戰敗, 淪為英國殖民地
1849 年	英佔領印度全境
1857 年	反英起義失敗, 次年英直接統治印度
1947 年	英將印度分為印度和巴基斯坦兩自治領
1950 年	印度共和國宣佈成立

資料來源：引自石忠山(2007:頁 5)

二、印度獨立後的語言情形

印度獨立之初，當務之急最需要解決的問題也就是語言問題²。英國在征服印度的過程中，以軍事侵略和建立藩屬國兩種模式進行。征服後，在英國的統治下，印度分成兩個部分：一是“英屬印度”由公司直接統治；二為“印度土邦”由公司透過駐紮官員間接統治，是附屬國體系。土邦遍佈印度各地，人口數占全國四分之一，面積占五分之二(林承節，2004)。英國人為了方便行政上的管理與當時政治考量，並無考慮了語言因素，以致將語言同質性高的區域切割成二個甚至三個省份，劃分得支離破碎，如使用奧里亞語和德魯古語族群是最明顯的例子，其它的族群則被規劃到語言多樣化的馬德拉斯和孟買等大型省份裡。

1920 年甘地在進行國大黨重整時，他提出依據語言區設立各省的國大黨員的論點，國大黨員要清楚了解地方人民的需求，必須透過方言與地方人民接觸，才能達到真正的通溝(芭芭拉·麥卡夫，2003)。與此同時，各區的民族運動領袖也紛紛提出以語言劃化分行政區的訴求。由於印巴自治的前例，尼赫魯等國大黨領導人為維持印度統一，憂心按照語言的不同設立行政區，將帶來各地區領土爭

²印度獨立後的語言情形主要是參考林承節(2004)獨立後的印度史第三章的第七節語言邦的建立和官方語言的確定。

奪造成國家分裂而不願意執行，但民族領袖從發展的觀點認為設立語言邦得越快越好。因此，雙方立場分歧，導致各區民族運動領發起大規模抗議手段，群眾也受到政治鼓舞的影響要求設立語言邦，抗爭由南部先發起，後擴展到西部和北部，尼赫魯與國大黨領導人最後無法漠視各民族爭取語言邦的聲音與來自各界的壓力。

首先於 1949 年起由馬德拉斯邦泰盧固語地區的人民率先發起建立泰盧固語的安得拉邦的要求，發動大規模騷動，採取集會、示威遊行，甚至是運動領導人絕食抗議等手段，南印泰米爾語系各幫也支持泰盧固人設語言邦的要求，向中央施壓。尼赫魯和國大黨領導人在形勢所逼下，於 1953 年 8 月 27 日人民院通過了建立安得拉邦的法令，10 月 1 日安得拉邦成立，同時，也是印度第一個語言邦。各地區均受到安得拉邦的影響，也陸續向政府爭取加入語言邦的要求。

1953 年 8 月，政府任命法茲爾·阿里法官為首的委員會，重新檢視按語言分邦的問題。調查結果顯示，建立語言邦的好處不僅可促進地方的經濟文化發展，進而有助於國家整體發展。1956 年人民院聽從委員會的建議，通過了邦改組法。根據該法，從 1956 年 11 月 1 日起，全國依照主要語言分佈重新劃分為 14 個邦，有安德拉邦、阿薩姆邦、比哈爾邦、孟買邦、喀拉拉邦、中央邦、馬德拉斯邦、邊索爾邦、奧里薩邦、旁遮普邦、拉賈斯坦邦、北方邦、西孟加拉邦和查謨—克什米爾邦。6 個直轄區，有喜馬偕爾、曼尼普爾、特里普拉、安達曼—尼克巴島和拉凱迪夫—米利考—阿敏迪夫群島。各邦以該邦主要語言為官方語言。這樣的做法，廣受多數地區人民的歡迎。

1956 年邦改組法尚未解決的問題，有孟買邦古吉特拉人和馬拉特人分別建邦的要求，錫克人在旁遮普邦內建立單獨建邦的要求，另外一類像阿薩姆山區和邊境地區部族那加族、米佐族、加洛族等的單獨建邦請求，不單是建立語言邦，更要享有自治的統治權，甚至要建立獨立自主的國家。

錫克教徒原本主要集中在原英屬印度的旁遮普省，在旁遮普邦裡印度教徒人數多於錫克教徒，並佔政治優勢，因此，1950 年錫克教徒要求在旁遮普邦裡單獨建立官方語言為旁普遮語為主的大旁遮普邦，來維護錫克人的宗教及文化，但遭尼赫魯與國大黨領導人拒絕，認為此一理由，不能成為建邦條件。錫克教徒的政治組織阿卡利黨開始舉行示威遊行，要求單獨建邦，向政府施壓，遊行期間聯邦政府逮捕數萬抗議民眾，於是阿卡利黨發動更大規模的遊行，強烈要求建立語言邦，形勢危急，政府展開雙方談判，允諾印地語和旁遮普語皆為旁遮普邦的官方語言，並旁遮普邦建立兩個委員會分別管理印度教徒事務和錫克教徒事務。1960 年，阿卡利黨再度發動抗議示威，以絕食的方式，重新提出建邦要求，但事情仍未解決。

而位於阿薩姆山區和邊境地區部落族群，使用的語言非阿薩姆語，信奉的宗教以基督教為主，並非印度教。按語言分邦後，阿薩姆邦的官方語言為阿薩姆語，部落民族強烈反對，認為這樣的做法，是要同化他們，迫使他們失去自己的語言與文化。那加族開始進行游擊戰爭，試圖以暴力的方式達到分裂的效果，政府進行鎮壓同時，也願意進行雙方談判。在政府全面了解那加族的情形後，同意建立那加蘭德邦，作為印度的第 16 個邦。1962 年議會通過了建邦法案，那加蘭德邦在 1963 年正式成立，邦的官方語言是那加語及英語。陸續在阿薩姆山區和邊境的米佐族、加洛族、卡西族等皆提出獨立建邦的要求，在 1973 年中央決定將米佐山區縣與阿薩姆邦做切割，成為中央直轄區，稱為米佐拉姆，其官方語言為米佐語和英語。而加洛族、卡西族於 1972 年，在中央同意下在此建立梅加拉亞邦，其官方語言為加洛語、卡西語和英語。根據 1991 普查，目前有 32 個邦郡，分為 24 個邦郡，8 個聯邦屬地，德里為國家首都。然而每個邦郡至少會有一個多數語言群體存在，此群體的人口數通常超過邦郡的總人口百分之五十以上，如表二。因此，建立語言邦「有助於地區經濟文化的發展，達到多元統一的國家整合原則，也有利於國家行政管理。相對語言邦問題處理不好，地方勢力會利用語言文化同

質性議題煽動群眾，以追求自己的利益」(林承節，2005：頁 196)。

表 2-2 印度行政區域--邦郡&聯邦屬地及其主要語言和百分比和少數語言使用的百分比

邦郡/聯邦屬地	主要語言及使用人口百分比		少數語言 使用人口百分比
安得拉邦 Andhra Pradesh	Telugu	85.13	14.87
阿魯那恰爾邦 Arunachal Pradesh	Nissi/Dafla	23.40	76.60
阿薩姆邦 Assam	Assamese	60.89	39.11
比哈爾邦 Bihar	Hindi	80.17	19.83
果阿邦 Goa	Konkani	56.65	43.35
古吉拉特邦 Gujarat	Gujarati	90.73	9.28
哈里亞納邦 Haryana	Hindi	88.77	11.23
喜馬偕爾邦 Himachal Pradesh	Hindi	88.95	11.05
查謨-克什米爾邦 Jammu & Kashmir	Kashmiri	52.73	47.27
卡納塔克邦 Karnataka	Kannada	65.69	34.31
喀拉拉邦 Kerala	Malayalam	95.99	4.01
中央邦 Madhya Pradesh	Hindi	84.37	15.63
馬哈拉施特拉邦 Maharashtra	Marathi	73.62	26.38
曼尼普爾邦 anipur	Manipuri/Meitei	62.36	37.64
梅加拉亞邦 Meghalaya	Khasi	47.45	52.55
米佐拉姆邦 Mizoram	Mizo/Lushai	77.58	22.42
邦郡/聯邦屬地	主要語言及使用人口百分比		少數語言 使用人口百分比
那加蘭邦 Nagaland	Ao	13.93	86.07
奧里薩邦 Orissa	Oriya	82.23	17.77
旁遮普邦 Punjab	Punjabi	84.88	15.12
拉賈斯坦邦 Rajasthan	Hindi	89.89	10.11

錫金邦 Sikkim	Nepali	60.97	39.03
泰米爾納德邦 Tamil Nadu	Tamil	85.35	14.65
特裡普拉邦 Tripura	Bengali	69.59	30.41
北方邦 Uttar Pradesh	Hindi	89.68	10.32
西孟加拉邦 West Bengal	Bengali	86.34	13.66
聯邦屬地			
安達曼和尼科巴群 島 Andaman & Nicobar Islands	Bengali	24.68	75.32
昌迪加爾 Chandigarh	Hindi	55.11	44.89
達德拉和納加爾哈 維利 Dadra & Nagar Haveli	Bhili/Bhilodi	68.69	31.31
達曼和第烏 Daman & Diu	Gujarati	21.91	78.09
德里 Delhi	Hindi	81.64	18.36
拉克沙群島 Lakshadweep	Malayalam	84.51	15.49
本地治里 Pondicherry	Tamil	89.18	10.82

資料來源：引自 Mallikarjun(2004：頁 3-4)(根據 1991 年的普查資料)

三、印度多語現象

印度於 1961 年普查中顯示境內有多達 1652 種的母語及大量的方言，這些語言經過篩選分類後，大約有 300 至 400 種語言(Mohanty, 2006)。根據 1991 普查，印度境內有 28 個邦，7 個聯邦，共有 114 種語言(Pattanayak, 2001, 48)，2003 年憲法上列舉 22 種附則語言有興地語、虛加拉語、泰盧固語、馬拉地語、泰米爾語、烏爾都語、古吉拉特語、卡納達語、馬拉雅拉姆語、奧利亞語、旁遮普語、阿薩姆語、信德語、尼泊爾語、孔卡尼語、曼尼普爾語、克什米爾語、梵語、邁蒂利語、博多語、多格拉語、桑塔利語和英語。附則語言也是較廣為使用的語言，

所佔使用人數高達百分之 96.57，英語為副官方語言。

印度語言分屬四大語系：印歐語系、漢藏語系、達羅毗荼語系和南亞語系。印歐語系包括印地語、旁遮普語、拉賈斯坦語、馬拉地語、比哈爾語和孟加拉語等語種；漢藏語系則已細分幾百種方言；達羅毗荼語系有泰米爾語、泰盧固語、卡納達語和馬拉雅拉姆語；南亞語系有桑塔爾語、卡西語、布米吉語等多種方言(李芳、劉沁秋, 2002)。大眾媒體中語言使用情形為，104 種語言用於廣播媒體及成人讀寫課程，87 種語言用於平面媒體上，書寫文字種類超過四十種以及 13 種語言用於拍攝電影。在教育上，58 種語言應用在學校課程中，47 種語言為教學媒介語(Annamalai, 2001)。

印度的語言眾多，但真正受法律認同的語言有 22 種。在憲法上所承認的語言為附則語言，附則語言又為邦的官方語，在社會上是具有地位、聲望的語言。在 1961 年憲法中承認的附則語言有十四種，1967 年 Sindhi 語經過憲法修正案成為第十五個附則語言。接著 1992 年附則語言增加到十八個，分別加入的語言有 Konkani 語、Nepali 語和 Manipuri 語。2004 年印度憲法第 100 條修正案裡，又有四個新的語言加入附則語言的行列，分別為 Bodo 語、Santhali 語、Maithili 語、Dorgi 語，請參見表 2-3 的附則語言。

表 2-3 附則語言和英語的人口數、比率及擔任官方語言的區域

附則語言	人口總數	人口比率	擔任邦官方語言的邦
Hindi 興地語	329,505,517	38.93	安達曼和尼科巴群島、比哈爾邦、昌迪加爾、恰蒂斯加爾邦、德里、哈里亞納邦、喜馬偕爾邦、恰爾康得邦、中央邦、拉賈斯坦邦、北方邦和烏塔蘭契爾邦官方語言
Bengali 孟加拉語	69,595,738	8.22	特裡普拉邦與西虛加拉邦官方語言
Telugu 泰盧固語	66,017,615	7.80	安得拉邦官方語言
Marathi 馬拉地語	62,481,681	7.38	馬哈拉施特拉邦官方語言

Tamil 泰米爾語	53,006,368	6.26	泰米爾納德邦和本地治里官方語言
Urdu 烏爾都語	43,406,932	5.13	查謨---克什米爾邦官方語言
Gujarati 古吉拉特語	40,673,814	4.81	達德拉---納加爾哈維利，達曼---第烏和古吉拉特邦官方語言
Kannada 卡納達語	32,377,176	3.87	卡納塔克邦官方語言
Malayalam 馬拉雅拉姆語	30,377,176	3.59	喀拉拉邦和拉克沙群島官方語言
Oriya 奧利亞語	28,061,313	3.32	奧里薩邦官方語言
Punjabi 旁遮普語	23,378,744	2.76	旁遮普邦地區官方語言
Assamese 阿薩姆語	13,079,696	1.55	阿薩姆邦官方語言
Sindhi 信德語	2,122,848	0.25	
Nepali 尼泊爾語	2,076,645	0.25	錫金官方語言
Konkani 孔卡尼語	1,760,607	0.21	果阿官方語言
Manipuri 曼尼普爾語	1,270,216	0.15	曼尼普爾邦官方語言
Kashmiri ³ 克什米爾語	56,693	0.37	
Sanskrit 梵語	49,736	0.01	
Maithili 邁蒂利語	7,766,597	0.92	比哈爾邦官方語言
Bodo 博多語	1,221,881	0.14	阿薩姆邦官方語言
Dogri 多格拉語	89,681	0.01	查謨---克什米爾邦官方語言
Santali 桑塔利語	5,216,325	0.62	
English	178,598	0.02	
<i>Total</i>	817,268,379	96.57	

資料來源：引自 Mohanty(2006, 頁 267)(根據 1991 年的普查資料)；最右欄的資料引自維基百科：印度國語言列表。(轉引自張學謙，2006，頁 251-251)

除了附則語言是較為使用的語言外，非附則語言則有 94 種(Pattanayak, 2001, 48)。其中使用人口超過 500 萬較普遍的語言，非附則語言有十四種，如表四。

表 2-4 其它印度流行語言(使用人口超過 500 萬但非附則語言)⁴

1.	阿瓦德語	通常被視為印地語的一個亞種
2.	比爾語	比爾部落
3.	博傑普爾語	比哈爾邦語言，通常被視為印地語的一個亞種
4.	Bundeli 語	通常被視為印地語的一個亞種

³ 1991 年的普查沒有包括 Jammu 邦和 Kashmir 邦，Kashmiri 語的資料是根據之前的普查。1991 年的普查資料缺乏。引自維基百科：印度國家語言列表。(轉引自張學謙 2006: 頁 251-251)

⁴ 引自維基百科：印度國家語言列表

5.	恰蒂斯加爾語	恰蒂斯加爾邦語言，通常被視為印地語的一個亞種
6.	貢德語	龔德部落
7.	哈里亞納語	哈里亞納邦語言，通常被視為印地語的一個亞種
8.	印度斯坦語	印地語和烏爾都語的混合。在印度北方大量使用
9.	Kanauji 語	北方邦語言，通常被視為印地語的一個亞種
10.	果達古語 (Kodava Ttakk)	在卡納塔克邦果達古縣使用
11.	Kutchi	古吉拉特邦 Kutch 地方語言
12.	Magahi	比哈爾邦語言，通常被視為印地語的一個亞種
13.	馬爾瓦爾語	拉賈斯坦邦語言，通常被視為印地語的一個亞種
14.	圖盧語	為卡納塔克邦和喀拉拉邦的圖盧人使用

此外，尚有使用人口不到一百萬及十萬的語言，請參見附錄四。活躍在印度的語言多到不可勝數，多語現象著實為這塊土地增添了許多色彩，豐富整個語言生態。Mohanty(2006： 262-265)透過觀察發現印度的多語現象具有下列特色：

- 1)擁有基本的雙語能力：擅於雙語或兩種以上語言的居民，可降低與其他語言邦的居民溝通上的障礙。因此，語言的多樣性讓整個國家的溝通管道通行無阻(Khubchandani, 1978; Pattanayak, 1981)。
- 2)語言保存規範：少數族群希望自己的族語能繼續傳承下去，故而少數族群的語言保存規範需要多語的民族精神和非競爭語言的族群支持。
- 3)語言互補性：在多語環境下，每個社交活動所使用的語言皆不同，沒有一種語言能符合所有的溝通需求。因此，民眾在這樣的情況下自然會使用不同的語言來因應不同場合所需。
- 4)語言認同的多樣性：在各種社會心理狀態下，語言使用者會選擇使用率較高的語言來作為他們認同的語言。像這樣的多語認同會影響使用者對母語的看法與語言的界限(linguistic boundaries)。
- 5)以雙語的策略保存母語：勿須抗拒語言接觸，因為雙/多語現象是保存社團語言的結果；同樣地，雙語現象亦有助於個人母語和社團語言的保存。

6)多語現象是一種正面的力量：對語言社團而言，多語現象在語言接觸的過程中有助於社會整合。

7)多語有助於個人社會化：語言社會化的過程中，在多語的情境下能自然的習得語言。大多數的印度居民可以在不同的場合流利地使用各種語言與他人交流。

因此，多語現象對於母語保存有正增強的作用，有助於母語的維護。在多語環境下，族群間透過母語更能快速地習得新的語言，也為族群間建立一座溝通的橋樑。然而，也有學者對多語現象提出批評，認為語言多樣性影響社會的整合。Srivastava(1977)整理出學者對多語現象的負面看法，列舉如下：

- 1)語言同質性比語言異質性更能合乎政治的需求；
- 2)雙語對教育有不良影響並使智力發展受阻；
- 3)雙語限制人類的創造力；
- 4)精通雙語對於社群溝通是種不恰當的語言行為；
- 5)雙語是溝通上的阻礙(Srivastava, 1977： 59-67)

根據上述學者對於語言多樣性的看法似乎暗示著，如果印度只有一種語言的話，就可減少語言所產生的問題，使國家社會穩定祥和。換言之，語言多樣化易導致語言衝突，使族群間不斷鬥爭，造成國家社會動盪不安。

因此，語言規劃機關對於語言多樣化的看法，會影響語言政策的規劃。以語言地位規劃為例，語言規劃機關若採取一個國家一種語言的單語政策，為尋求統一，語言同化是終極目標。相反地，若規劃機關採取鼓勵語言多元主義，認為人民有使用語言的權利，不可剝奪限制，那麼語言多樣性便可繼續存在(Ruiz, 1984)。

四、印度憲法中的語言相關法規

欲了解印度國家的語言政策，可以從憲法中的語言規章尋求答案。制憲國民大會在1949年12月26日通過印度憲法，其中印度憲法⁵第十七部分共有四個章，分別為：

- (一) 聯邦語言(第三四八條~三五〇條)
- (二) 區域語言(第三四五條~三四七條)
- (三) 最高法院、高等法院或各級法院的語言(第三四八條~三四九條)
- (四) 特別規令(第三五〇條~三五一條)

印度憲法第29條明確的規定人民的語言權是受到保護的。居住在印度地區的公民，有權保有固有的語言、文學和文化；由國家設立的或補助的教育機構，不能因公民的種族、語言、宗教、種姓等理由，拒絕其入學的權利。

第30條是保障因宗教或語言所形成的少數族群，應有權設立教育機構並有管理的權限；國家授與這些教育機構補助時，亦不得因其為少數族群，在管理上有差別待遇。

第343條規定聯邦的官方語言為興地語，並加以規定興地語書寫的文字應使用德梵那卡瑞字(Devanagari)。在憲法實施起的十五年內，在聯邦內使用英語只限於官方目的，即在聯邦裡可以繼續使用英語到1965年；十五年過後，終止英語的使用權，以興地語為主。

關於憲法第343條對於興地語及英語的規定，引起不小反彈的聲浪。非興地語地區的民眾會如此排斥興地語作為官方語言的原因有二：1. 害怕憲法的保護條款中「保護非印度語區人民的公共設施的正當權利與利益」被取消；2. 擔心興地語成為國語後，他們的語言淪為地方語言而遭歧視(Kumar, 2002)。說興地語的人數不到全國的半數，而且都集中在印度北部和中部；南部的民眾多數以說英語

⁵有關印度憲法的語言相關法規的中文翻譯，請參考施正鋒(2002)，本論文的附錄四。

為主，卻不諳興地語。因此，此舉引起南部民眾的反彈。政府為了讓非興地語民眾學習興地語，設置興地語教學機構，並花錢請作家、詩人和翻譯家撰寫興地語的作品，希望非興地語的民眾能深入了解興地語。可惜政府的作法，仍舊無法獲得非興地語民眾的認同。他們認為印度的其它語言，如坦米爾語和孟加拉語的文字傳統比興地語還要豐富，所以並不同意興地語作為聯邦語言；在個人尋求公職或到行政機關辦事時，認為會說英語佔有優勢，並可以提升社會地位，若放棄使用英語，會使他們喪失優勢，影響其社會地位(Lattin, 1989)。也就是說保留英語的使用權才能確保他們的權利與地位。反對興地語的團體也認為不能廢除英語，因為英語是開啟印度的知識之窗，特別是在科學和科技領域(Srivastava, 1979)。

有鑒於地方反對興地語為國語的議題爭論不休，政府在 1955 年建立官方語言委員會，聽取各方意見來解決興地語取代英語的官方地位的問題。委員會討論出的結果是興地語可以整合社會、使國家統一的語言，因此仍然推薦興地語為官方語言。這個決議再度引起非興地語地區民眾的憤慨，批評這種作法是「興地語帝國主義」、「興地語沙文主義的象徵」，更明確地說這根本就是「北方興地語集團壓制南方非興地語集團」(Srivastava, 1979；林承節，2005；張學謙，2007)。南部坦米爾納杜邦的反興地語組織，展開激烈的抗爭手段。坦米爾納杜的學生團體也參與抗爭的行列，開始破壞印有興地語文字的鐵路看板，參與學生超過五萬人，多達七十人在抗議中喪命，有兩名反興地語組織的成員用最激烈的方式，以自焚來表示反對決心(Srivastava, 1979)。坦米爾納杜邦的反興地語聯盟甚至提出，若是中央繼續堅持以興地語作為官方語言取代英語地位的話，那麼將召集南印四邦的坦米爾人，獨自建立德拉維達斯坦國(林承節，2005；張學謙，2007)。

由於非興地語區民眾強烈的抗議行動，於是在 1963 年通過了「官方語言法案」(Official Language Act)，持續授權使用英語的規定，確定興地語為聯邦

官方語言，英語則是副官方語言。另外，1967 年的官方語言法案⁶規定，應徵聯邦的公職應必備興地語或英語等知識，而憲法中的第八附則語言和英語可作為考試用的媒介語。

第 344 條是官方語言委員會和議會委員會的設置規定。總統於憲法實施後五年和十年時，可設置委員會，以及總統可指定第八附則所規定的不同語言團體組成官方語言委員會。委員會對於聯邦、聯邦與邦郡、邦郡與邦郡等語言使用的問題，有向總統提出建議的責任。

第 345 條、第 346 條、第 247 條為區域語言(regional languages)的相關規定。第 345 條為邦郡有權指定一種或一種以上的語言，甚至是興地語作為該邦的官方語言。第 346 條聯邦的官方語言需為聯邦與邦郡間，或邦郡與邦郡間的溝通語言。邦郡與邦郡間，只要雙方都同意以興地語作為行政溝通語言，就可直接使用興地語。第 347 條規定邦郡語言獲得多數人使用與認同，總統得應該邦人民的要求，承認該語言為該邦的使用語言或部分使用語言。

第 348 條和第 349 條是規定最高法院和高等法院的語言使用。其中第 348 條規定最高法院和高等法院的語言使用法案。除國會另以法律規定外，最高法院和高等法院所有的訴訟或審理程序，國會或州立法機關所提出的法案、修正案和通過的法案，皆使用英語；總統及州長公佈的命令，或由憲法、國會及州立法機關訂定的法律，應以英語發佈其一切命令、規則、規程及細則。在總統的同意下，邦可使用興地語或該邦的其它行政語言，作為該邦高等法院的使用語言。若州立法機關提出的法案或通過的法律使用英語以外的語言，俟州長發表英語翻譯本後，原文應視為正本。第 349 條則是與語言相關法律的特別程序。憲法實施後十五年間，第 348 條的語言使用法案，未經總統事前許可，不得向國會議院提出修改法案的要求。總統未依照語言委員會的建議加以考量，不得許可法案的提出和

⁶引自印度官方語言局：聯邦官方語言大事紀

修正案的提議。

第 350 條和第 351 條是特別命令。

第 350 條規定人民向立法機關陳情所使用的語言及提供少數語族的保護措施。民眾向聯邦或邦郡機構提出陳情的要求時，允許使用聯邦語言或邦內語言陳情之。各邦和邦郡內的地方機關，應提供少數語族兒童以母語受教育的措施。總統為少數族群設置委員會，並任命特別官員負起監督憲法對少數族群的保護措施是否落實，並定期向總統提出監督報告。

第 351 條規定聯邦有責任推廣興地語的普及率，將印度文化融入興地語，並與希都斯坦尼語(Hindustani)及第八附則中其它印度語言同化其中。必要時，擷取其它語言之文字來豐富興地語的內容，優先考慮梵文 (Sanskrit)，其次再考慮其它語言。

憲法最後列有法律承認的第八附則語言，附則語言也就是邦郡的官方語言，有 22 種語言分別為興地語、孟加拉語、泰盧固語、馬拉地語、泰米爾語、烏爾都語、古吉拉特語、卡納達語、馬拉雅拉姆語、奧利亞語、旁遮普語、阿薩姆語、信德語、尼泊爾語、孔卡尼語、桑塔利語、多格拉語、博多語、邁蒂利語、梵語、克什米爾語、曼尼普爾語。

印度境內的語言何其多，能成功獲選為第八附則的語言，學者歸納出幾個成為附則語言的條件 (Khubchandani, 1995; Dua, 1995; Gupta & Abbi, 1995; Jha, 1995; Mahapatra, 1995; 引自張學謙, 2007: 頁 256-57)：

- 人口標準：附則語言主要以使用人口眾多的語言為主。所有的附則語言佔人口的 96%，非附則語言只佔有 4%(Khubchandani, 1995)。雖然使用人口眾多的語言有獲選為附則語言的可能，但也有例外，如 Gondi 語、Tutu 語等。此外，為某區域的優勢語言也不能保證成為附則語言；
- 文字地位：附則語言通常具有文字傳統；

- 文學標準：附則語言通常有屬於自己的文學傳統，可是 Braj 語或 Rajasthani 應有資格成為附則語言，但卻例外；
- 語言因素：附則語言通常有語言自主性(linguistic autonomy)。但是興地語和烏爾都語，孟加拉語和阿薩姆語之間的關係密切，所以這些語言很難說是獨立自主的語言。

除了上述所列舉條件外，如信德語和尼泊爾語成為第八附則語言，是政治的特許與讓步的結果。曼尼普爾語和孔卡尼語則是在新成立的州獲得官方語言地位的承認(張學謙，2007:頁 257)。

根據憲法第 351 條規定希都斯坦尼語(Hindustani)及第八附則語言是扮演輔助興地語角色，進而增加豐富興地語的內容。就算是當興地語的配角，仍有不少的語言團體極力爭取加入附則語言。以下將列舉出學者認同成為第八附則語言的好處(Gupta & Abbi, 1995; Jha, 1995; 引自張學謙，2007:頁 254-55)：

- 得到認同：可以滿足該語言團體說此語言的心理需求，並保存和捍衛他們的認同；
- 地位的象徵：能夠作為邦的官方語言，可以成為具聲望的語言；
- 語文可以擴充成為現代的印度語言；
- 作為重要的表達媒介，成為興地語發展的養分；
- 根據憲法第 344 條，成為第八附則的語言團體可組成官方語言委員會；
- 議會議員可以在議會用母語發言(第 120 條)，不過如果議員說規定語言，就有同步翻譯的服務；
- 能成為考試用語：UPSC(聯邦公共服務委員會)規定考試可用附則語言作答；
- 可成為教學用語：初級學校的教學用語，成為三語公式第二階段的語言；
- 獲有經費贊助：中央政府會撥款補助教育語言；
- 可以成為大眾傳播媒體的語言：全印度廣播(All-India Radio)和 Doordarshan 鼓勵藝術家和廣播節目使用附則語言；

- 可以成為法庭語言；

以上是成為第八附則語言的好處，不論其是否成為興地語的附屬品，尤其是少數族群無非希望讓自己的語言可以受到國家的認同及提升其社會地位，加入第八附則語言是確保族語生存的管道。



第三節 印度語言政策研究回顧

關於印度語言政策，本研究分別收錄印度學者的看法，如下：

一、印度單語政策的不良影響

印度在獨立之初施行的單一官方語言政策是造成印度境內族群糾紛的重要原因。Kumar(2002)便指出印度憲法的制定者為了國家統一的需要，因而制定以興地語為官方語言的單語政策，領導人如甘地和尼赫魯對於這樣的政策都表示支持。前者認為選擇興地語象徵印度為單一民族；後者則是基於國家需要一個語言做為連結區域的媒介，即官方語言，而興地語是他認為理想的官方語言。不料此舉卻是引發族群間語言衝突的導火線。另一位學者 Laitin(1989)也持相同意見，並指出造成印度語言衝突的原因在於掌權者為了行政上的需要灌輸民眾單一語言的重要性，而視區域菁英所說的語言為外來語。

對於以興地語作為國語的政策，Baldrige(2002)認為其失敗的原因可歸納為以下三點：一、人民討厭政治家，因為這些人會炒作語言議題來爭取選票。二、支持興地語的組織，為追求國家情感，並未先讓其它族群接受興地語，就直接強迫他們學習興地語。三、說興地語的人口佔全印之冠，但印度仍有許多地區的人民根本不會說興地語，因此反對興地語成為國語。他並指出以印度的現況根本沒有一個語言具有壓倒性的力量成為國家語言，政府若是蠻橫地推行國語，將引起各邦提出自治的要求，對國家只會造成威脅。

一個多語言、多族群的國家若要採取措施使境內各族群溝通無礙，不是鼓勵各族群學習彼此的語言，就是迫使人民學習一種語言。印度建國初期選擇了後者，最後引發群眾反彈和族群衝突的問題。我們認為政府為了國家認同而強迫族群放棄其族群認同，結果只會讓民眾更不認同國家。有鑒於單一官方語言政策帶來的諸多負面影響，印度政府開始重視國內的多語環境及弱勢族群的權益。三語

公式與附則語言便是政府為保障弱勢語言的權利所推行的政策。

二、三語公式的問題與弱勢語言的現況

三語公式雖是政府用以保障弱勢語言權利的措施，然而實際的成效卻相當有限。Ladousa(2005)指出三語公式的確對學生造成學習上的負擔。他在印度北部的市區 Banaras 從事田野調查的結果發現許多學生都不清楚學習三語公式的真正用意，且對這樣的多語教育政策多所怨懟，認為學習多種語言會加重他們課業上的負擔。對於這樣的結果，Groff(2003)也提到三語公式在印度並未被徹底實行，其推行困難的原因有四：1)語言學習的負荷量過重；2)北部的學校不熱衷教學南部語言；3)南部的學校，特別是 Tamil Nadu，拒絕教興地語；4)課程安排的費用。特別是三語公式沒有包含少數族群的母語、古典語言和外國語教學。因此 Groff 認為三語公式真正的問題在於教學法、環境和課程等，跟學生無關。

三語公式本為立意良善的政策，對個人而言多會一種語言等同於增加一項競爭資本。Ladousa(2005)認為在印度的多語環境下，三語公式勾勒出一個語言市場的型態，在這個語言市場中的個人若能精通自己邦郡以外的語言，那麼他可運用的語言資本就越多；反之，一個人只會一種語言，那他可運用的語言資本就相對有限了。然而誠如 Baldridge(2002)所言許多印度人的觀念認為只要他們有需要用到這個語言，他們就會去學，而不是去強迫他們學習新的語言。政府若不能掌握人民真正的需求，只是一味要求他們學習根本用不著的事物，自然無法收到應有的效果。

除了三語公式成效不彰外，政府在保障弱勢語言的成果也有待加強。Sinha(2005)指出根據 1991 年的人口普查，奧里薩邦境內有六十二個部落族群共計九百多萬的部落人口，佔全邦人口的 22.21%，使用語言超過四十種。有一些部落語言已經完全消失，其中一個語言消失的案例是語言種族大屠殺。Sinha 分析語言流失情況如此嚴重的原因有三：1)缺乏文字系統使部落語言淪為方言；2)

向強勢語言靠攏使部落語言流失；3)語言死亡肇因於缺乏語言保存規劃。雖然憲法有保障部落族群的權利以及他們的語言，但是部落語言若不能落實在教育領域、政府機關與傳播媒體裡，憲法所說的保障也只是空談罷了。為了確保部落族語的語言權利，Sinha 認為國家應該要發展所有部落語言的文字、編纂辭典和教學教材。落實這項語言規劃不僅能讓部落族群精通他們的母語，同時也能讓他們學習主流的語言奧利亞語、英語和興地語等等。保護印度本土的部落語言可防止語言的種族大屠殺的情形。

Pandharipande(2002)分析弱勢語言的使用人口數銳減原因有四：1)語言政策；2)現代化；3)說話者對其語言本身的態度；4)將語言與認同感的關聯性分開或是語言團體對認同的看法改變了，這都是使弱勢語言流失的關鍵因素。他並指出在商業、教育、國際溝通和科技領域通常都是使用英語，至於區域語言除了一些公共場合，如邦內的交談、教育、政府機關和法律訴訟外也會出現在私人領域；相較之下，部落語言出現的場所僅在家中。這表示通常多數族群的語言使用廣泛，甚至可以享有官方地位，他們在政治、經濟及社會上的地位遠高於少數族群。這樣的語言政策，在權力資源分配不公下，支配與被支配的關係將影響族群彼此間的融洽。

弱勢語言的主要困境不在於政府有無立法保障其地位，而是它們在教育、政府及傳播機構等公領域喪失發聲的力量。立法保障並非萬靈丹，然而單靠政府的力量就想發展部落語言的文字、編纂辭典和教學教材是有難度的。應當結合政府與部落的資源才能延續其部落語言的生命。

三、印度的國語政策與英語政策

獨立後的印度政府採行單一官方語言政策，其目的在於凝聚境內各族群的國家認同感，以及脫離殖民時期所使用的英語。

Thirumalai(2006)在文中提到 1915 年甘地從南非回到印度，意識到獨立後

的印度要成為一個真正的國家，語言紛爭的問題將會是阻礙國家發展的絆腳石，要整合印度的每個地區和多數民族，應該要推舉出一個共通的語言。這同樣也是許多印度領導人的共同想法。甘地提出成為國語需具備五個條件：1)能讓政府官員容易學習的語言；2)該語言可成為整個印度宗教、經濟、政治交流的媒介語；3)應當是印度多數居民使用的語言；4)能讓整個國家人民容易學習的語言；5)選擇這個語言，不應該把暫時性的考量或是一時的興趣算在內(Das Gupta, 1970: 109)。若一種語言能符合這五個要求，就能成為印度的國語。甘地在 1909 年於倫敦出版的文章中寫道，每位印度人民要以共同的語言做為溝通方式，並且大家都同意這個語言是印度源生的語言。這意謂著語言也是身份認同的重要指標，印度人說印度話。Thirumalai 認為甘地的語言看法可能面臨一些挑戰，但這些想法確實具有應用的價值。這些想法在印度獨立之初時，更進一步地發展成為教條式的原則。

Dua(1993)指出印度在國家語言的選擇、接受、推廣和發展等語言問題上已引起許多衝突。這些衝突與國語-興地語的地位和功能以及前殖民語言-英語有關。造成興地語和英語以及興地語區與非興地語區的衝突原因為缺乏全面性的語言政策實施計劃，以及主政者為了避免語言衝突的情況惡化，認為英語是處理語言問題的不錯選擇。政府為鞏固英語的地位，使得興地語和其它的印度語言開始不受重視。統治階層的精英和高社經地位的階級，他們透過教育制度、經濟和西方的現代化發展模式強化英語的地位，以確保他們的權力及權利。如果這樣的語言趨勢持續下去，不久的將來興地語和其它的印度語言有邊緣化的危機。

Mallikarjun(2004)指出在印度最多人說的語言是興地語，佔有 50.98%的人口。自 1951 年興地語成為印度聯邦的官方語言後，至今興地語已有五十多年的歷史。興地語是聯邦的官方語言以及七個邦郡的官方語言，在國會中興地語也逐漸取代英語作為國會用語。在教育政策中的三語公式，興地語也是必教的語言之一。興地語也擴展至大眾媒體圈，如平面媒體、電視、電影，電腦科技和網路的

搜尋引擎也都開始使用興地語，興地語顯然已成為印度最為活躍的語言。

Kinzer(1998)表示在印度，英語究竟是國家與世界接軌的語言，還是影響印度人身份認同的前殖民國語言？其實這個議題已經爭論了五十年，然而現在國會選舉時，參選人在處理英語相關議題上普遍認為英語不再是政府從事貿易活動的語言或者是公立學校的教學媒介語。英語不應該再次成為主宰整個國家的語言，因為選民已經受夠那些在選舉時請選民投票給跟自己說同樣母語的候選人，但選上以後卻在國會裡講英語。

四、對英語的態度

Hohenthal(1998)表示印度的英語使用人口是全世界第三多的國家，僅次於美國和英國。英文文學現今也成為國家文學的一部分，英語的地位在印度也受到語言政策的承認。雖然英語在印度屬少數語言，但英語在政治、經濟、社會、教育等層面有其影響力。他的研究結果發現，現在英語已經延伸到許多領域，在個人領域中，受訪者跟家人和朋友皆用英語交談，英語對他們而言，不再是一種外國語言。英語已成為一種政治權力的象徵，同時也是科學知識、現代化發展的代表語言。與鄰居之間的對話，尤其大家都說不同的語言時，英語成為最佳的溝通工具。在買賣交易的領域裡，如市場、商店或車站受訪者通常會選擇說母語，因為在市場上販賣者通常連一個英文字也不懂，畢竟英語是一種有受過教育的語言。在教育、政府和工作領域，也都是說英語居多。在政府機構裡說英語可受到尊敬，求職時若會說英語可以增加許多工作機會。而英語是受高等教育時所使用的語言，會說英語也能提升社會地位。我們可以發現英語已經散佈在印度各個環境中，英語顯然已成為與印度不可切割的語言了。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根據研究動機、研究目的、相關文獻探討的結果，設計本研究之研究方法，期達到研究目的。本章分為研究架構、研究假設、研究對象、研究工具、研究實施程序、資料處理等節，分述如下。

第一節 研究架構

本研究根據研究動機、研究目的及相關文獻探討，設計本研究之研究架構，藉以瞭解印度人背景變項在語言政策規劃、比較單/多語政策、國家語言政策、對弱勢語言官方地位語言態度上的差異情形。

第二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目的，是在瞭解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的態度。研究對象設定在台灣北部、中部、南部的大學留學的印度學生為主，大學生、研究生和博士生都是調查的對象。本研究共發出問卷 150 份，回收 134 份，剔除回答不完整的無效問卷 8 份，總計有效問卷 126 份，有效問卷比率為 84%。

表 3-1 研究樣本地區、學校、人數統計表

	學校名稱	發放數	回收數	剔除數	有效樣本
北部	台灣科技大學	90	83	5	78
中部	中興大學	30	25	1	24
南部	成功大學	30	26	2	24
總計		150	134	8	126

第三節 研究工具

本研究以「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態度問卷」為研究工具，採用問卷調查法進行相關資料的收集問卷。內容是參考國內外相關研究，自編而成問卷內容，包括印度人基本資料及印度人對於語言政策態度量表兩部分。

一、問卷內容

本研究旨在探討印度人對語言政策的態度，在問卷的內容主要參考Baldrige(2002)的「調和語言多樣化—印度語言政策的歷史與未來」、Hohenthal(1998)的「英語在印度：語言態度的研究」、Pandharipande(2002)「少數事件：印度少數語族的議題」以及黃昭惠(2005)「台灣大學生對語言權利態度調查」的碩士論文自編而成。本研究依循文獻探討、印度國內語言現況所關注的主題設計態度量表，此量表分為兩個部分：個人背景資料和語言政策的態度。

(一) 基本資料

- 1、性別：分為女性、男性
- 2、所屬邦郡/聯邦：
- 3、最高學歷：分為大學、研究所以上
- 4、母語：興地語、孟加拉語、泰盧固語、馬拉地語、泰米爾語、烏爾都語、古吉拉特語、卡納達語、馬拉雅拉姆語、奧利亞語、旁遮普語、阿薩姆語、信德語、尼泊爾語、孔卡尼語、曼尼普爾語、克什米爾語、梵語、邁蒂利語、博多語、多格拉語、桑塔利語、英語或其它。
- 5、受教育的語言為英語或是其它語言：興地語、孟加拉語、泰盧固語、馬拉地語、泰米爾語、烏爾都語、古吉拉特語、卡納達語、馬拉雅拉姆語、奧利亞語、旁遮普語、阿薩姆語、信德語、尼泊爾語、孔卡尼語、曼尼普爾語、克什米爾語、梵語、邁蒂利語、博多語、多

格拉語、桑塔利語、英語或其它。

6、列出你可以流利(聽/說/讀/寫)的語言：興地語、孟加拉語、泰盧固語、

馬拉地語、泰米爾語、烏爾都語、古吉拉特語、卡納達語、馬拉雅拉姆語、奧利亞語、旁遮普語、阿薩姆語、信德語、尼泊爾語、孔卡尼語、曼尼普爾語、克什米爾語、梵語、邁蒂利語、博多語、多格拉語、桑塔利語、英語或其它。

二、 印度人對語言政策態度量表

(一)、編制目的

編制本測驗的目的，在於瞭解印度學生的語言政策度，以作為研究語言規劃與語言政策的指標。

(二)、編制依據

問卷編制主要參考 Baldrige(2002)的「調和語言多樣化—印度語言政策的歷史與未來」的分析方式黃昭惠(2005)「台灣大學生對語言權利態度調查」的碩士論文的分析方式，進行印度人對於語言政策態度的調查。問卷內容共分成：1、語言政策規劃；2、比較單/多語政策；3、國語政策；4、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四大面向。

(三)、編制範圍

試題架構主要根據 Baldrige(2002)的「調和語言多樣化—印度語言政策的歷史與未來」、Hohenthal(1998)的「英語在印度：語言態度的研究」和 Pandharipande(2002)「少數事件：印度少數語族的議題」、黃昭惠(2005)「台灣大學生對語言權利態度調查」的碩士論文編制而來。

三、 填答及計分方式

本研究態度量表採五點量表，受試者就每一個題目所敘述的內容與自己的看法，在「非常同意」、「同意」、「無意見」、「不同意」、「非常不同意」五個等級的反應中選填一個與自己態度相近的答案作答。

本研究題項的設計採正面敘述句，正面敘述句採正向計分，及答「非常同意」、「同意」、「無意見」、「不同意」、「非常不同意」分別為5分、4分、3分、2分、1分。；而反面敘述句採反向計分，亦及答「非常同意」、「同意」、「無意見」、「不同意」、「非常不同意」分別給1分、2分、3分、4分、5分。

第四節 資料分析

本研究將問卷回收之後，將問卷中全部有效問卷資料整理編碼(coding)，輸入電腦建檔，採用 SPSS 統計套裝軟體，進行資料分析。

一、 資料處理

本研究的預試和正式問卷施測，依下列步驟進行，以求研究的確切。

(一) 資料檢核

當預試和正式問卷調查回收後，逐一檢視問卷的答題情形，凡是資料填寫不全或固定答案者，均逐一加以剔除。

(二) 資料編碼

對於有效問卷予以編碼，並輸入電腦建檔，使問卷調查資料成為有系統的數據。

(三)資料核對

當資料建檔之後，再根據 SPSS 統計套裝軟體中的 Frequency 功能，核對出資料異常者，並加以修正，使調查的資料能夠正確無誤。

二、統計分析

描述性統計：平均數、標準差、百分比等描述性統計，瞭解印度人對語言政策的態度。

第五節 研究實施程序

本研究在確定研究方向和研究問題後，進入準備階段，蒐集國內外相關文獻、文獻探討，開始編制問卷，經過編擬問卷，進行修正，完成正式問卷。接著針對印度學生所填答的問卷，將所得的資料經分析討論後，綜合研究的結果，提出討論與建議，最後完成本研究的撰寫。本研究的實施程序如下：

一、研究計劃的擬定

確定研究的主題，閱讀相關文獻，並開始蒐集研究主題的相關資料。

二、文獻閱讀

本研究閱讀有關語言政策之相關文獻資料，包括專書、論文、期刊以了解語言政策的相關知識，進一步進行問卷的編制。

三、編制問卷

編制研究問卷初稿，製成預試問卷調查表，經指導教授協助修正後，做為預試問卷的內容。預試問卷進行預試，篩選出適切的題目，以完成正式問卷。

四、正式施測

正式問卷修訂完成，開始進行問卷調查研究。調查對象為印度大學生，利用

寄送電子郵件或親自造訪方式，送至研究對象，並請求於一定時間將問卷寄回。

五、資料分析

問卷回收後，開始進行資料的登錄，剔除填答不完整或有遺漏者，開始進行統計，並以 SPSS10.0 進行本研究所需統計及分析。

六、撰寫研究報告

依據研究的目的及研究問題，將問卷調查的內容加以分析討論，得出研究結果，最後完成研究報告。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本章根據研究架構與研究方法，針對調查結果並與參考文獻相互比較，加以分析討論。本章共分成三節，第一節為印度學生背景變項的描述分析，第二節為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態度現況分析，第三節為研究結果與討論。

第一節 印度大學背景變項的描述分析

本研究是針對台灣北、中、南三區的印度留學生所做的問卷調查，有關印度學生的詳細基本資料，如表 4-1 所示。

首先在性別上男性人數 64 人(50.79%)和女性人數 62 人(49.21%)分別各佔一半。

印度共有 32 個邦郡，雖然本文是在台灣進行調查，但是這些學生分別是來自印度的 25 個邦，佔全邦 78.12%。所在地以居住在泰米爾納德邦佔的人數最多(15.07%)，阿薩姆邦、達曼和地烏、德里和本地治里所佔的人數最少，都各只有一人(0.79)。受訪者所在地之人數百分比分別為：安得拉邦 Andhra Pradesh(4.76%)，阿薩姆邦 Assam(0.79%)，比哈爾邦 Bihar(3.96%)，果阿邦 Goa(6.34%)，古吉拉特邦 Gujarat(3.17%)，哈里亞納邦 Haryana(3.96%)，喜馬偕爾邦 Himachal Pradesh(3.96%)，查謨-克什米爾邦 Jammu & Kashmir(1.58%)，卡納塔克邦 Karnataka(4.76%)，喀拉拉邦 Kerala (5.5%)，中央邦 Madhya Pradesh(1.58%)，馬哈拉施特拉邦 Maharashtra (1.58%)，曼尼普爾邦 Manipur(1.58%)，奧里薩邦 Orissa(3.69%)，旁遮普邦 Punjab(4.76%)，拉賈斯坦邦 Rajasthan(3.96%)，錫金邦 Sikkim(2.38%)，泰米爾納德邦 Tamilnadu (15.07%)，特裡普拉邦 Tripura(3.96%)，北方邦 Uttar Pradesh (6.34%)，西孟加拉邦 West Bengal(7.14%)，昌迪加爾 Chandigarh (1.58%)，達曼和地烏 Daman

& Diu(0.79%)，德里 Delhi(0.79%)，本地治里 Pondicherry(0.79%)。

填答學生之學歷分為大學生(50%)，碩士(42.85%)，博士生(7.14%)；其中以大學生所佔的比例最多，共有 63 人佔(50%)，博士生最少只有 9 人佔(7.14%)。

受訪學生的母語相當多樣，共有 16 種，以興地語(Hindi)為母語的學生人數最多，共有 36 人(28.57%)，以阿薩姆語(Assamese)和梵語(Sanskrit)為母語的學生最少，各只有一人(0.79%)。學生的母語人數的多寡為：興地語(Hindi) 28.57%、泰米爾語(Tamil)15.87%、孟加拉語(Bengali)11.11%、泰盧固語(Telugu) 5.55%、馬拉地語(Marathi) 5.55%、馬拉雅拉姆語 (Malayalam) 5.55%、孔卡尼語(Konkani)4.76%、古吉拉特語(Gujarati) 3.96%、卡納達語(Kannada) 3.96%、奧利亞語(Oriya)3.96%、旁遮普語(Punjabi)3.96%、尼泊爾語(Nepali)2.38%、曼尼普爾語(Manipuri) 1.58%、克什米爾語(Kashmiri) 1.58%、阿薩姆語(Assamese)0.79%和梵語(Sanskrit) 0.79%。

學生的求學語言以英語最多，有 125 人(99.22%)；其次分別為興地語(24.6%)，坦米爾語(3.96%)、旁遮普語(1.58%)、孟加拉語(0.79%)，奧利亞語(0.79%)人數最少。

受訪學生大多具備多語能力。就口語能力而言，大多數的學生會說三種語言(41.26%)，其次會說四種語言(30.95%)，再來是會說五種語言以上(15.87%)，人數最少者為說兩種語言的學生(11.9%)。就學生的聽力而言，所佔比例最高者為能聽懂三種語言有 39.68%，其次是四種語言有 32.53%，五種語言以上有 18.25%，只聽得懂兩種語言的學生所佔人數最少只有 9.52%。就閱讀能力而言，以看得懂三種語言的學生最多有 44.44%，兩種語言的有 28.57%，四種語言的有 23.01%，看得懂五種語言以上的學生最少，只有 3.96%。就寫字能力而言，大多數的學生會寫三種語言有 44.44%，兩種語言的佔 38.88%，四種語言的佔 14.28%，會寫五種語言以上的學生最少，只有(2.38%)。由此可知，學生的說聽讀寫能力皆以三

語為最多，分別為口說能力佔(41.26%)，聽力佔(39.68%)，讀的能力佔(44.44%)，寫作能力佔(44.44%)。

4-1 印度學生背景資料分析表

項目	細目	人數	百分比(%)
性別	男	64	50.79
	女	62	49.21
所在地	安得拉邦 Andhra Pradesh	6	4.76
	阿薩姆邦 Assam	1	0.79
	比哈爾邦 Bihar	5	3.96
	果阿邦 Goa	8	6.34
	古吉拉特邦 Gujarat	4	3.17
	哈里亞納邦 Haryana	5	3.96
	喜馬偕爾邦 Himachal Pradesh	5	3.96
	查謨-克什米爾邦 Jammu & Kashmir	2	1.58
	卡納塔克邦 Karnataka	6	4.76
	喀拉拉邦 Kerala	7	5.5
	中央邦 Madhya Pradesh	2	1.58
	馬哈拉施特拉邦 Maharashtra	7	5.5
	曼尼普爾邦 Manipur	2	1.58
	奧里薩邦 Orissa	5	3.69
	旁遮普邦 Punjab	6	4.76
	拉賈斯坦邦 Rajasthan	5	3.96
	錫金邦 Sikkim	3	2.38
	泰米爾納德邦 Tamil Nadu	19	15.07
	特裡普拉邦 Tripura	5	3.96
	北方邦 Uttar Pradesh	8	6.34
	西孟加拉邦 West Bengal	9	7.14
昌迪加爾 Chandigarh	2	1.58	
達曼和第烏 Daman & Diu	1	0.79	
德里 Delh	1	0.79	
本地治里 Pondicherry	1	0.79	
最高學歷	大學	63	50
	碩士	54	42.85
	博士	9	7.14
母語	興地語 Hindi	36	28.57
	孟加拉語 Bengali	14	11.11
	泰盧固語 Telugu	7	5.55

	馬拉地語 Marathi	7	5.55
	泰米爾語 Tamil	20	15.87
	古吉拉特語 Gujarati	5	3.96
	卡納達語 Kannada	5	3.96
	馬拉雅拉姆語 Malayalam	7	5.55
	奧利亞語 Oriya	5	3.96
	旁遮普語 Punjabi	5	3.96
	阿薩姆語 Assamese	1	0.79
	尼泊爾語 Nepali	3	2.38
	孔卡尼語 Konkani	6	4.76
	曼尼普爾語 Manipuri	2	1.58
	梵語 Sanskrit	1	0.79
	克什米爾語 Kashmiri	2	1.58
求學語言	英語	125	99.2
	興地語	31	24.6
	坦米爾語	5	3.96
	旁遮普語	2	1.58
	孟加拉語	1	0.79
	奧利亞語	1	0.79
會說的語言	雙語	15	11.9
	三語	52	41.26
	四語	39	30.95
	五語以上	20	15.87
會聽的語言	雙語	12	9.52
	三語	50	39.68
	四語	41	32.53
	五語以上	23	18.25
會讀的語言	雙語	36	28.57
	三語	56	44.44
	四語	29	23.01
	五語以上	5	3.96
會寫的語言	雙語	49	38.88
	三語	56	44.44
	四語	18	14.28
	五語以上	3	2.38

第二節 印度學生的語言政策態度分析

本節主要分成兩個部分論述：一是有關語言政策態度整體的分析；二是印度學生對各個語言政策態度的描述統計進行分析。

一、語言政策態度整體的分析

本研究探討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的態度，包括：語言規劃方針、語言規劃社會目標的優先順序、比較多語政策與單語政策、興地語為國語政策、興地語的語言態度、英語為國語政策、英語的語言態度、語言權利和弱勢語言作為官方語言等八組議題。其整體語言政策態度請參見附錄六。

二、語言政策態度各因素的分析

(一) 語言規劃方針的層面

表 4-2 印度學生對語言規劃方針的態度分析表

因素 題 號	題目	次數分配表				
		傾 向 同 意	無 意 見	傾向 不 同 意	平 均 值	平 均 分 數
語 言 政 策 規 劃 方 針	1 我認為印度的多語現象會造成社會問題。	46.8	0.8	52.4	2.79	3.86
	2 我認為印度的多語現象是可貴的社會資源，要好好保存。	96.1	1.6	2.4	4.46	
	3 我認為印度的各種語言都應該享有語言權利，需要法律保障。	95.3	3.2	1.6	4.35	

針對印度語言規劃的問題共有 3 題，這些問題主要在探討受訪者對語言規劃取向的態度。此處主要是根據 Ruiz(1984)所提出之三種語言規劃的方針，即視

語言為社會問題、社會資源或是公民權利。

第1題「多語現象會造成社會問題」之平均值為2.79，這表示受訪者稍微不認同此一觀點；從受訪者人數比例來看，有五成二受訪者不同意多語現象為社會問題的說法，然而仍有不少的受訪者(46.8%)接受這個陳述。第2題和第3題分別為「多語現象是社會資源應好好保存」和「每種語言都需要法律來保障語言權利」，其平均值各為4.46、4.35，表示受訪者很能接受多語現象是資源和權利的說法，其中九成六的受訪者贊同多語現象是社會資源(反對2.4%，1.6%中立)以及九成五的受訪者支持語言權利應受到法律保障(反對3.2%，1.6%中立)。據此，我們可得知受訪者的語言規劃取向，傾向將多語現象視為寶貴的社會資源及語言權利，但並不能認同將多語現象是社會問題的看法。

(二) 語言規劃社會目標的優先順序

4-3 印度學生對語言規劃社會目標的態度分析表

因素題號	題目	傾向同意	無意見	傾向不同意	平均值	平均分數
語言	4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語言平等。	86.7	4.8	8.7	4.06	3.97
規劃	5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經濟發展。	67.4	10.3	6.4	4.00	
的社會	6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國家統一。	96.0	3.2	0.8	4.41	
會目標	7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保障語言權利。	66.7	15.9	17.5	3.71	
的優先	8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多元文化。	96.9	2.4	0.8	4.39	
順序	9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語言保存。	48.4	24.6	27.0	3.26	

針對語言規劃之社會目標的問題共有 6 題，這些問題分別針對某些語言規劃的目標並用以評比規劃上的優先順序，根據分數的高低，即能體現各目標在受訪者心中所佔份量之輕重。由 4-5 可看出受訪者最支持的規劃方案，由高至低依序為：國家統一 > 多元文化 > 語言平等 > 經濟發展 > 語言權利 > 語言保存。以下依序分析之。

第 6 題認為語言規劃應當優先考慮「國家統一」的平均值為 4.41，是社會目標項目中獲得最多支持的陳述，有 96% 受訪者表示贊同優先考慮國家統一（不贊同 0.8%，無意見 3.2%）。獲得第二高支持度的第 8 題，即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多元文化」，其平均值為 4.39，表示絕大多數的受訪者也相當支持這個說法（贊同 96.9%，不贊同 0.8%，無意見 2.4%）。第 4 題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語言平等」以及第 5 題「經濟發展」的平均值分別為 4.06 和 4，表示大多數的受訪者非常贊成這兩項看法（前者贊同 86.7%，不贊同 8.7%，4.8% 無意見；後者贊同 67.4%，不贊同 6.4%，10.3% 無意見）。第 7 題「語言權利」的平均值為 3.71，表示受訪者尚同意這個看法（贊同 66.7%，不贊同 17.5%，無意見 15.9%）。至於第 9 題「語言保存」的平均值為 3.26，表示受訪者僅稍微同意這個說法，從人數比例來看也只獲得近五成受訪者（48.4%）的贊同（不贊同佔 27%，24.6% 無意見）。

簡而言之，在上述「語言規劃的社會目標」中，「國家統一」獲得最多受訪者支持，獲得第二高支持度的是「多元文化」，表明受訪者認為國家統一須根植於文化的兼容並蓄之上。接下來分別為語言平等、經濟發展和語言權利。至於「語言保存」則是敬陪末座，可知受訪者不認為語言規劃應優先考慮語言保存。

(三) 比較多語政策與單語政策層面

4-4 印度學生對多語政策與單語政策的態度分析表

因素題號	題目	次數分配表(%)				
		傾向同意	無意見	傾向不同意	平均值	平均分數
比較多語政策與單語政策	10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可讓國家更加統一。	94.4	1.6	4.0	4.21	3.89
	11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能降低族群間溝通的障礙。	93.6	2.4	4.0	4.46	
	12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利於經濟發展。	73.1	16.7	10.3	3.79	
	13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益於族群認同。	90.5	4.8	4.8	4.13	
	14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對國家整合更有幫助。	91.3	4.8	4.0	4.26	
	15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益於民主開放。	83.4	11.1	5.6	4.06	
	16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對文化交流更有幫助。	97.7	1.6	0.8	4.40	
	17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助於社會和諧。	87.3	4.0	8.7	4.00	
	18 我認為實施多語政策比單一語言官方政策可化解語言衝突情形。	77.0	8.7	14.3	3.87	
	19 我認為實施多語教育比單語教育政策不會造成學習壓力。	42.8	5.6	51.5	2.81	
	20 我認為多官方語言政策比單一官方語言政策，更能保障語言使用的權利。	58.0	17.5	24.6	3.44	
	21 我認為多官方語言政策比單一官方語言政策，更能提供弱勢族群語言制度性的支持。	49.2	27.8	23.0	3.25	

第 10-21 題是比較多語政策與單語政策的問題，共有 12 題。由表 4-6 除了第 19 題外，其餘問題的平均值都在 3 以上，也都獲得近 50%或超過 50%受訪者的贊同。也就是說，除了第 19 題對會否造成學習壓力的意見較不一致外，受訪者

大多肯定多官方語言政策優於單一官方語言政策。

第 10 題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可讓國家更加統一」，其平均值為 4.21，表示受訪者非常贊同這個看法，得到絕大多數的受訪者(94.4%)的支持，反對的只有 4%，1.6%中立。第 11 題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能降低族群間溝通的障礙」，其平均值為 4.46，表示受訪者相當贊成這個說法，有絕大部分的受訪者(93.6%)支持，反對的只有 4%，2.4%中立。第 12 題提到多語政策是否比單語政策更有利於經濟發展，此題的平均值為 3.79，表示受訪者很同意這個陳述，反對的 10.3%，16.7%中立。第 13 題是關於多語政策是否比單語政策更有益於族群認同，其平均數為 4.13，表示受訪者非常同意這項看法，絕大多數的受訪者(90.5%)支持，反對和中立都只有 4.8%。第 14 題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對國家整合更有幫助」，該題平均值為 4.26，表示受訪者相當同意這個看法，有絕多數(91.3%)的受訪者支持，反對的只有 4%，4.8%則是中立。第 15 題對於多語政策是否比單語政策更有益於民主開放，此題的平均值為 4.06，表示受訪者相當同意這個陳述，有 83.4%的受訪者贊同，只有 5.6%不贊同，11.1%中立。第 16 題提到多語政策是否比單語政策對文化交流更有幫助，此題的平均值是 4.40，表示受訪者幾乎完全同意這個說法，幾乎所有的受訪者(97.7%)都非常支持，反對的只有 0.8%，1.6%中立。第 17 題認為實施多語政策比單一語言官方政策可化解語言衝突情形，其平均值是 4，表示受訪者非常支持這個看法，有 87.3%的受訪者贊同，8.7%反對，4%中立。第 18 題提到是否實施多語政策會比單一語言官方政策可化解語言衝突情形，平均值為 3.87，表示受訪者同意這個觀點，有大多數受訪者(77%)支持，反對的有 14.3%，中立的有 8.7%。

只獲得受訪者稍微同意的問題，有第 20 題「多官方語言政策比單一官方語言政策，更能保障語言使用的權利」的平均值為 3.44，雖有 58%的受訪者支持的，但是也有一些受訪者(24.6%)是持反對意見，中立的則有 17.5%。第 21 題「多官方語言政策比單一官方語言政策，更能提供弱勢族群語言制度性的支持」的平均

值為 3.25，儘管有將近半數的受訪者(49.2%)支持，但是也有少數的受訪者(23%)反對，27.8%則是持中立態度。

而受訪者稍微不同意的問題是第 19 題認為實施多語教育比單語教育政策不會造成學習壓力，其平均值為 2.81，雖然有部分的受訪者(42.8%)支持，但是有超過半數的受訪者(51.5%)是反對，5.6%是中立。

從平均分數 3.89 得知，大多數的受訪者是肯定實施多語政策會比單語政策更能幫助國家各方面的發展，包括國家統一、降低族群溝通障礙、經濟發展，族群認同、國家整合、民族開放、文化交流、社會和諧、化解語言衝突、保障語言權利以及提供弱勢族群語言制度性的支持。

(四) 興地語為國語政策層面

4-5 印度學生對興地語為國語政策的態度分析表

因素 題號	題目	次數分配表(%)					平均 分數
		傾 向 同 意	無 意 見	傾向 不 同 意	平 均 值	平 均 分 數	
興 地 語 為 國 語 政 策	22 我贊成印度制定一個國語作為國家的象 徵。	79.3	2.4	18.3	3.79	2.89	
	23 我認為印度的國語，應選擇源自印度的語 言，而非英語。	85.8	7.1	7.2	4.17		
	24 我贊成興地語作為印度的國語。	64.2	4.8	41.0	3.40		
	25 我認為身為印度人，一定要會說興地語。	38.9	24.6	36.5	3.01		
	26 我認為興地語作為國語會影響國家認同， 對國家的統一造成威脅。	37.3	6.3	56.3	2.60		
	27 我認為印度是語言多樣性的國家，每個語 言都很重要，但惟有興地語才是最具代表性的 國家語言。	37.3	7.9	54.8	3.16		
	28 我對自己能說興地語言感到驕傲：這就好 像是我們的文化、遺產和身份認同的一部份。	53.2	8.7	38.1	3.17		
	29 我認為只承認興地語做國語，會傷害其他	51.5	4.0	44.4	3.01		

第 22 題至 29 題是關於興地語作為國語政策的問題，共有 8 題。第 22 題提到是否贊成印度制定一個國語作為國家的象徵，此題的平均值為 3.79，表示受訪者支持這個看法，大多數的受訪者(79.3%)贊成印度制定一個國語作為國家認同的象徵，反對的只有 18.3%，2.4%是中立。第 23 題認為「國語應選擇印度的語言，而非英語」其平均值為 4.17，表示受訪者相當支持這個說法，有相當多數的受訪者(85.8%)贊同，反對的只有 7.2%，7.1%中立。從 22 題和 23 題可看出，大多數的受訪者都認為印度需要一個國家語言，此語言應以印度語言為主。

第 24 題進一步追問是否認同以興地語為國語，結果顯示受訪者(64.2%)稍微同意興地語作為國語，其平均值為 3.40，有不少受訪者(41%)反對，4.8%中立。第 25 題提到是否身為印度人就一定要會說興地語，其平均值為 3.01，表示受訪者意見分歧，只有 38.9%的受訪者支持，而反對的受訪者(36.5%)也不少，中立為 24.6%。受訪者不太同意第 26 題認為興地語作為國語會影響國家認同和國家統一，此題的平均值是 2.60，有 37.3%的受訪者贊同，但更多的受訪者(56.3%)不同意，6.3%則是中立。第 27 題認為「印度是語言多樣性的國家，每個語言都很重要，但惟有興地語才是最具代表性的國家語言」，平均值為 3.16，支持的受訪者只有 37.3%，而反對這個的受訪者(54.8%)也不少，7.9%中立，表示受訪者看法分歧。第 28 題受訪者對興地語是印度人的文化、遺產和身份認同的一部份的看法分歧，其平均值為 3.17，有不少的受訪者(38.1%)反對，8.7%中立。第 29 題受訪者對興地語做國語，會傷害其他語族的情感的意見分歧，平均值為 3.01，有不少的受訪者(44.4%)持反對意見，4%則為中立。

因此，從平均分數是 2.89 得知，除了第 22 題和 23 題之外，其他都有超過 36%以上的反對意見。也就是說，受訪者大多贊成印度需要一個源於印度本土的語言作為國語，卻對興地語作為印度的國家語言持反對立場。

(五) 對興地語的態度

4-6 印度學生對興地語言使用的態度分析表

因素 題號	題目	次數分配表(%)				
		傾向 同意	無 意見	傾向 不同意	平 均 值	平 均 分 數
對 興 地 語 的 態 度	30 我喜歡說興地語。	45.3	4.8	50.0	2.87	3.08
	31 我認為在印度會說興地語比會說英語重要。	51.6	8.7	39.6	3.13	
	32 我盡可能在所有場合中都說興地語。	41.3	4.8	54.0	2.86	
	33 我認為全印度都應該鼓勵使用興地語。	37.3	30.2	30.6	2.99	
	34 我認為保存興地語可以促進印度的現代化發展。	63.5	15.9	20.6	3.52	
	35 在印度，興地語地位高於英語。	51.6	9.5	38.9	3.13	
	36 若不會說興地語，我會找不到工作。	30.1	11.9	57.9	2.56	
	37 缺乏興地語知識，我會失去如歌謠和地方文學等文化。	65.8	7.1	27.0	3.63	

第 30 題至 37 題是關於受訪者對興地語的語言態度、語言使用、語言地位以及它與印度現代化和文化保存之間的關連性之調查，共有 8 題。第 30 題提到是否喜歡說興地語，其平均值為 2.87，表示受訪者稍微不同意這個看法，雖然有不少的受訪者（45.3%）喜歡說興地語，但卻有高達半數受訪者（50%）並未表示贊同。第 31 題「會說興地語比英語重要」的平均值為 3.13，可知受訪者的意見是分歧的，雖然有近四成的受訪者（39.6%）表示反對，但也有不少的受訪者（51.6%）支持，中立則有 8.7%。第 32 題有 54% 的受訪者稍微反對在所有場合中都說興地語，其平均值為 2.86，但是仍然有 41.3% 的受訪者會盡量說興地語，4.8% 中立。第 33 題認為「全印度都應該鼓勵使用興地語」，其平均值 2.99，表示受訪者的反應差異頗大。有 37.3% 的受訪者支持，反對（30.6%）與無意見（30.2%）也各占三成。第 34 題認為保存興地語可以促進印度的現代化，其平均值為 3.52，表示受訪者支持這個看法，有 63.5% 的受訪者支持，反對的只有 20.6%，15.9% 中立。第

35 題「興地語的地位高於英語」，其平均值為 3.13，表示受訪者的意見分歧，雖然支持的受訪者有 51.6%，但是反對的受訪者(38.9%)也不少，中立的則有 9.5%。第 36 題認為如果不會說興地語會找不到工作，此題平均數為 2.56，有 57.9%的受訪者不同意這個說法，30.1%受訪者同意不會說興地語會找不到工作，11.9%中立。第 34 題和第 37 題分別關於興地語的現代化發展和文化的問題，其平均值各為 3.52 和 3.63，有超過六成的受訪者贊成「保存興地語可以促進印度的現代發展」和「缺乏興地語知識，會失去如歌謠和地方文學等文化」，只有二成左右的受訪者反對，表示受訪者很贊同這些陳述。

從平均分數為 3.08 來看，受訪者對興地語的整體態度傾向略表肯定，其中以興地語的重要性、現代化發展、文化獲得較高的支持度。

(六) 英語為國語政策

4-7 印度學生對英語為國語政策的態度分析表

因素 題 號	題目	次數分配表(%)				
		傾 向 同 意	無 意 見	傾向 不 同 意	平 均 數	平 均 分 數
英 語 為 國 語 政 策	38 我同意英語作為印度的國語。	15.1	4.0	81.0	1.95	2.62
	39 我認為身為印度人，一定要會說英語。	46.8	18.3	34.9	3.10	
	40 我認為英語作為國家語言會影響國家認同，對國家的統一造成威脅。	77.0	5.6	17.4	3.90	
	41 我認為印度是語言多樣性的國家，每個語言都很重要，但惟有英語才是最具代表性的國家語言。	12.7	5.6	81.7	1.96	
	42 我對自己能說英語感到驕傲：這就好像是我們的文化、遺產和身份認同的一部份。	7.9	3.2	88.9	1.70	
	43 我認為只承認英語做國語，會傷害其他語族的情感。	83.4	4.8	11.9	4.07	
	51 英語是構成我們歷史和身份認同很重要的部份。	8.7	0.8	90.5	1.71	

第 38 題至 43 題以及第 51 題是調查受訪者對以英語作為印度國語的政策之態度，共有 7 題。表 4-9 的平均數普遍偏低，除了第 39 題、第 40 題和第 43 題外，其他都有超過 80% 以上的受訪者持反對意見，也就是說大多數的受訪者反對英語作為印度的國語。

大多數的受訪者(81%)反對第 38 題，不認同英語作為印度的國語。此題平均值為 1.95，只有少數的受訪者(15.1%)同意英語作為印度的國語，4%中立。第 39 題有 46.8%的受訪者同意身為印度人要會說英語，從其平均值為 3.10 來看受訪者的意見是分歧的，然反對者(34.9%)也不在少數，18.3%則是中立。受訪者(77%)大多同意第 40 題認為英語作為國家語言會影響國家認同和國家統一，此題平均值為 3.90，表示受訪者很贊同這個陳述，反對的只有 17.4%，5.6%中立。第 41 題提到是否認為印度是語言多樣性的國家，每個語言都很重要，但惟有英語才是最具代表性的國家語言，其平均值為 1.96，表示受訪者非常反對這個說法，有 81.7%的受訪者反對，支持的受訪者只有 12.7%，5.6%中立。絕大多數的受訪者(88.9%)不贊同第 42 題認為英語是我們的文化、遺產和身份認同的一部份，其平均值為 1.70，只有 7.9%的受訪者贊同，3.2%則是中立。第 43 題有 83.4%受訪者認為只承認英語做國語，會傷害其他語族的情感，平均值為 4.07，反對的只有 11.9%，4.8%則是中立。第 51 題認為「英語是構成我們歷史和身份認同很重要的一部份」，此題平均值為 1.71，表示受訪者非常不同意這個看法，大多數的受訪者(90.5%)反對，支持的只有 8.7%，0.8 則是中立。

所以，從平均分數 2.62 可得知，絕多數的受訪者是不贊成英語作為印度的國語，也不認為英語是印度文化遺產的一部份。

(七) 英語語言使用

4-8 印度學生對英語語言使用的態度分析表

因素 題號	題目	次數分配表(%)				
		傾向 同意	無 意見	傾向 不同 意	平 均 數	平 均 分 數
對 英 語 言 態 度	44 我喜歡說英語。	55.6	4.0	40.4	3.20	3.01
	45 我認為在印度會說英語比會說興地語重要。	31.7	13.5	54.8	2.72	
	46 我盡可能在所有場合中都說英語。	38.9	4.8	56.4	2.82	
	47 我認為全印度都應該鼓勵使用英語。	36.5	29.4	34.1	2.99	
	48 我認為保存英語可以促進印度的現代發展。	26.2	26.2	47.7	2.66	
	49 在印度，英語地位高於興地語。	35.7	9.5	54.8	2.75	
	50 若不會說英語，我會找不到工作。	79.4	2.4	18.3	3.97	

第 44 至 50 題是有關受訪者對英語的語言態度、語言使用、語言地位及其與現代化之關聯性的問題，共有 7 題。表 4-10 的平均數普遍不高，除了第 44 題和第 50 題外，其他都只有 30%左右的受訪者表示支持，顯示大部分的題目受訪者態度是分歧的。

第 44 題有超過半數的受訪者(55.6%)表示喜歡說英語，此題平均值為 3.20，表示受訪者稍微同意這個說法，但仍有相當多的受訪者(40.4%)不喜歡說英語，4%中立。第 45 題認為在印度會說英語比會說興地語重要，此題平均值為 2.72，表示受訪者稍微反對這個看法，儘管超過半數的受訪者(54.8%)反對，但也有不少的受訪者(31.7%)表達支持，13.5%中立。第 46 題有 56.4%的受訪者稍微反對在所有場合中都說英語，其平均值為 2.82，但也有不少的受訪者(38.9%)會盡量說英語，4.8%中立。第 47 題認為全印度都應該鼓勵使用英語，此題的平均值為 2.99，表示受訪者稍微反對這個說法。有 36.5%的受訪者支持，然反對 34.1%與中立(29.4%)的比例亦不在少數。第 48 題有將近半數的受訪者(47.7%)反對保存

英語可以促進印度現代化的說法。此題平均值有 2.66，表示受訪者在態度上稍微反對。也有一些受訪者(26.2%)表達支持，26.2%則是中立。第 49 題主要調查在印度英語地位是否高於興地語，其平均值有 2.75，表示受訪者稍微反對這個陳述。雖然有 54.8%的受訪者反對，但也有一些受訪者(35.7%)支持，9.5%中立。第 50 題提到若不會說英語會找不到工作，此題平均值為 3.97，表示受訪者非常支持這個說法，絕大多數的受訪者(79.4%)認為會說英語是求職的必要條件，只有 18.3%的受訪者不同意，2.4%中立。

對於英語態度的問題，除了喜歡說英語和英語有利於求職獲得受訪者較高的支持外，支持度普遍呈現偏低的情形。

(八) 語言權利

4-9 印度學生對語言權利的態度分析表

因素 題號	題目	次數分配表(%)				
		傾向 同意	無 意見	傾向 不同意	平 均 數	平 均 分 數
語 言 權 利	52 我認為語言權利是基本權利，應當立法保障。	92.1	6.3	1.6	4.06	4.24
	53 我認為在公開或私人場合用母語發言是個人的權利不應受到歧視。	96.8	1.6	1.6	4.60	
	54 我認為語言是族群認同的重要象徵，必須立法保障。	91.2	5.6	3.2	4.19	
	55 我認為學生有學習自己族語的權利。	87.3	7.1	5.6	4.13	

第 52 至 54 題是關於語言權利的問題，共有 4 題。第 52 題「語言權利應當立法保障」，此題的平均值為 4.06，表示有絕大多數的受訪者(92.1%)非常贊同這個陳述，反對的只有 1.6%，6.3%中立。第 53 題在公開或私人場合用母語發言是個人的權利不應受到歧視的平均值 4.6，顯示受訪者在態度上非常同意此一

觀點(贊成 96.8%，反對 1.8%，中立 1.8%)。第 54 題認為「語言是族群認同的重要象徵，必須立法保障」，其平均值為 4.19，表示受訪者相當贊同這個陳述，也獲得 91.2%的受訪者支持，反對的只有 3.2%，5.6%中立。受訪者非常同意 55 題認為應該給予學生學習族語的權利，平均值為 4.13，有 87.3%的受訪者支持，反對的只有 5.6%，7.1%則是中立。

從平均分數是 4.24 可看出，受訪學生對於語言權利的態度是相當支持且肯定的。

(九) 弱勢語言作為官方語言

4-10 印度學生對弱勢語言作為官方語言的態度分析表

因素 題 號	題目	次數分配表(%)					平均 分 數
		傾 向 同 意	無 意 見	傾向 不 同 意	平 均 數	平 均 分 數	
弱 勢 語 言 作 為 官 方 語 言	56 我認為有必要賦予弱勢語言官方語言地位。	51.6	18.3	30.1	3.33	3.35	
	57 我認為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能提升弱勢族群的語言活力，並促進語言保存。	52.4	17.5	30.1	3.28		
	58 我認為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可以強化弱勢族群的群體認同。	56.4	14.3	29.4	3.40		
	59 我認為承認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能促進對國家的凝聚力。	51.5	18.3	30.1	3.31		
	60 我認為應當給予弱勢語言官方地位，並提供制度性的支持。	53.9	12.7	33.3	3.33		
	61 我支持弱勢語言在公領域的使用權利。	74.6	5.6	19.8	3.83		
	62 我贊成推行弱勢語言教育，來保存弱勢語言和文化。	42.9	12.7	44.4	3.03		

第 56 題至 62 題是調查受訪者對弱勢語言作為官方的態度，共有 7 題。表 4-12 的平均值都不高，除了第 61 題外，其他都有 30%左右的反對意見，即大多數的題目受訪者態度只傾向稍微同意。

第 56 題提到是否有必要賦予弱勢語言官方地位，此題的平均值為 3.33，表示受訪者稍微同意這個陳述，有過半的受訪者（51.6%）同意，但是也有 30.1% 的受訪者反對，中立的則有 18.3%。第 57 題「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能提升弱勢族群的語言活力，並促進語言保存」，其平均值為 3.28。從人數比例上看有過半的受訪者（52.4%）同意，反對的有 30.1%，17.5% 中立。第 58 題受訪者稍微贊成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可以強化弱勢族群的群體認同，此題平均值為 3.40，有過半的受訪者（56.4%）同意，29.4% 的受訪者反對，中立的則有 14.3%。第 59 題提到是否承認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就能促進對國家的凝聚力其平均值為 3.31，表示受訪者只稍微贊同這個看法。雖有過半的受訪者（51.5%）同意，但反對的受訪者（30.1%）也不少，18.3% 中立。第 60 題認為「應當給予弱勢語言官方地位，並提供制度性的支持」，此題的平均值為 3.33，表示受訪者看法分歧。有過半的受訪者（53.9%）同意，但是也有不少的受訪者（33.3%）反對，中立的則有 12.7%。第 61 題提到是否支持弱勢語言在公領域的使用權利，其平均值為 3.83，表示大多數的受訪者傾向同意這個看法（贊成 74.6%，反對 19.8%，中立 5.6%）。第 62 題提到是否贊成推行弱勢語言教育以保存弱勢語言和文化，此題的平均值為 3.03，表示受訪者的看法有兩極化的傾向，有超過四成的受訪者（42.9%）是支持的，但是也有人數相當的受訪者（44.4%）是持反對意見，中立的則有 12.7%。

因此，從平均分數 3.35 可得知，受訪者基本上肯定弱勢語言作為官方語言的作法，包括賦予弱勢語言官方語言地位能提升弱勢族群的語言活力以及促進語言保存、強化弱勢族群的群體認同、能促進對國家的凝聚力、應當提供制度性的支持、推行弱勢語言教育以保存弱勢語言和文化。其中以弱勢語言在公領域的使用權利獲得較高的支持度。

第三節 研究結果討論

一、就語言政策規劃的層面而言

研究發現大多數的受訪者對於多語言現象大多持正面的看法，認為多語現象是一種社會資源，認同語言權利對每種語言的重要性。至於印度的多語現象會否造成社會問題受訪者的看法反應兩極，儘管有超過半數的受訪者反對多語現象會是社會問題，卻也有四成六的受訪者同意這個說法。

為什麼印度學生對多語現象會有兩極的看法？一個可能的因素是印度本身存在的語言衝突問題，已造成相當程度的社會不安。印度語言的數量之多令人咋舌，在獨立之初，政府首要面臨的考驗便是處理印度複雜的語言問題。由於政府將印度的多語現象視為燙手山芋的麻煩事，為維繫國家統一，乃提出「一個國家、一個民族和一種語言」的政策(李芳、劉沁秋，2002)。這樣的語言政策無視於境內各族群及其語言的存在，導致各區掀起一連串大規模抗議的民族運動，群眾受到政治鼓舞的影響紛紛要求設立語言邦。尼赫魯與國大黨領導人無法漠視各民族爭取語言邦的聲音與來自各界的壓力，最終允諾各民族運動領袖的要求，即建立語言邦，並承認該邦主要語言為官方語言(林承節，2004)。

由此可知，真正造成語言衝突往往是政治的理由，而非語言本身。印度政府企圖以「一個國家、一個民族和一種語言」的政策，強制同化境內多元族群和多元語言來達到國家統一的目標。我們可以說，語言衝突只是反映族群對政經權力分配的不滿，語言不過是藉以表達此一相對剝奪的象徵；更明白的說，語言問題甚至是政治鬥爭的操縱工具，但絕不是根由(O' Barr, 1976: 19; 引自施政鋒、張學謙，2003)。

過去許多人將印度的多語現象視為社會問題，但現在有人將多語現象視為印度的特色而非問題。Mohanty(2006)認為印度多語現象的有幾個特點：個人精通

雙語、促進母語的保存、多語有助於個人社會化。Mallikarjun(2004)也強調印度的多語環境無論在教育上、行政上、立法上、司法上、言論上，法律都應保障語言及其使用者的權利。此外，從大多數受訪者的反應可知，有超過半數的受訪者不認為印度的語言多樣化是社會問題，表示人民漸漸可以接受印度多語言現象的存在，將過去的多語現象視為問題，進而將多語情形朝向人民的權利與社會資產邁進。

(二) 語言規劃的社會目標層面

大多數的受訪者認為語言規劃的社會目標應優先考慮國家統一。回顧印度獨立之初，政府面對有關多語現象的議題採取單語同化政策。印度人民認為這樣的語言政策忽略了族群平等的原則，於是發起語言運動以捍衛其語言權利，並提出建立語言邦的要求。阿薩姆山區的部落族群甚至有獨立建國的打算(林承節，2004)，這使得印度的國家統一受到威脅。由此可知，印度因不當的語言政策規劃曾造成國家分裂的危機，受訪者可能是因為這個原因，乃將國家統一一列為語言規劃的首選。

其次是多元文化。印度是多語言、多族群的國家，每個族群的語言和文化都是獨一無二的，多元族群文化的重要性更是規劃語言政策時應予以考量的一環。實施多元文化政策能達到三個目標：1)所有族群的文化發展可獲得全面提升，尤其是少數族群；2)消除少數族群接觸社會的緊張；3)增進族群間彼此的交流(施正鋒，2003)。

再次是語言平等。過去印度政府推動興地語作為國語的運動，藉以同化其他族群。此舉引發非興地語族群和南方族群的強烈反彈，抗議政府只選擇興地語作為國語的作法，為何不選比興地語更為優秀的坦米爾語或孟加拉語(Khubchandani, 1978)。語言地位不平等所引發的衝突可以透過語言規劃獲得解決。賦予所有語言平等的權利，能夠讓各族群的語言獲得應有的尊嚴與尊重。

再來是語言規劃政策應考慮經濟發展。施正鋒(2003)表示族群的語言與政治權力在經濟與文化兩方面具有辯證的關係：族群的政治力量決定其語言的地位；族群語言地位的提升連帶拉抬其政治影響力。這表示族群的語言經濟影響力愈強，政治的支配權愈大；反之，若族群的語言經濟影響力越弱，政治上則容易淪為被支配的對象。

再者為語言權利應該納入語言規劃，如此各族群的語言權利才可以獲得法律上的保障。Mallikarjun(2004)認為族群的語言在公領域的語言權如教育、行政、立法和司法都應該立法保障，尤其是少數族群的語言，政府更要積極保障其語言權。

語言規劃的社會目標最後一項是語言保存。語言保存規範能使族群的母語繼續流傳下來(Mohanty, 2006)，這是讓少數族群的語言獲得生存的良方。印度語言流失的情形相當嚴重，將近百分之八十的語言即將消失。其中部落語言佔印度總人口 7%，但真正使用的部落語言只有 4%(Pandharipandge, 2002)。因此，印度政府應該正視弱勢語言流失的問題，採取積極的措施來維護保存少數語言是必要的。族群的語言一旦消失，族群也就不復存在了。

印度憲法的語言法規對於第八附則語言，也就是印度官方語言的地位規劃充分說明了「規劃語言就是規劃(語言的)不平等」(Tollefson, 1991；引自張學謙, 2007: 頁 263)。政府的語言政策應承認所有語言享有同等的地位，在公共領域能夠自由使用其語言而不受到歧視。Singh(1995: 47；引自張學謙, 2007)更提出倒金字塔的比喻，認為弱勢語言最需要政府提供更多的權利與資源以及憲法的保障，以避免語言「強弱」的情況日趨懸殊。而人民在語言多樣化的社會環境中，對於各族群文化應當有尊重包容的胸襟，才可增進族群融和及社會和諧。

Khubchandani(1995: 36；引自張學謙, 2007)也建議：「作為一個和緩原生認同的方法，語言和文化之間的相互溝通能大大的增進對語言文化多樣性的尊重。」語言規劃的不公會影響國家的和平統一，「真正的國家安全和國家統一只

有透過相互尊重、社會正義和多元的世界觀才能達成」(Aggarwal, 1995: 221; 引自張學謙, 2007)。

(三) 就多語政策的層面而言

多數的受訪者大多支持印度實施多語政策，單語政策則不受擁戴。多數受訪者同意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能促進國家統一、有助於國家整合以及經濟發展。就經濟層面來看，個人的語言溝通能力是職場上應具備的基本能力之一，而擁有多種語言能力甚至是一種競爭力；就社會整體而言，族群成員的語言能力更是一種促進經濟發展的人力資源(施正鋒, 2003)。Gupta 與 Abbi(1995: 7; 引自張學謙, 2007: 頁 265)也提到國家發展和多語言的關係，指出「對一個語言多元現象是普遍的社會事實，而非口號的國家，只有當沒有任何一個語言遭受到忽視、輕視或邊緣化，才能達到真正的社會經濟、語言和教育的發展」。族群透過文化的交流能夠肯定自身並產生認同，此即多元文化的真諦；而多語政策正是促進交流的方式之一。一個多元文化的社會其內部族群必是能夠真誠地欣賞彼此的文化，而多元文化的營造首先有賴於族群對彼此行為差異的包容，在相互承認對方法定地位的前提下，進一步做到互相關心與尊重。(Parekh, 2000: 1-2, 引自施正鋒, 2003)。

站在國家發展的角度來看，一個多元族群的國家若冀望以貶抑取代尊重的手段達成凝聚族群與政治團結的目的，其結果往往事與願違。獨尊某一語言的地位，壓迫其它語言的生存空間，並認為這樣的作法可以消弭國家分裂、社會動盪以及因溝通不良所引發的衝突等危機不能不說是倒行逆施。這正是多語族群的國家所以採行多語政策的原因。所謂的團結指的應是兼容並蓄而非蠻橫的合併(黃宣範, 2004)。

受訪者對於多語教育比單語教育政策較不會造成學習壓力的意見是分歧的。雖然有四成二的受訪者認為實施多語教育不會有學習的壓力，但有五成左右

的受訪者反對這項政策。可能的原因是受訪者認為學習多種語言會有學習上的混淆與負擔，但事實正好相反。根據語言心理學者的研究結果，有雙語能力和認知的靈活性對語言學習有正面的幫助。一個會雙語的成人或兒童，在思考與推理能力方面比只會單語的成人或兒童還要靈活。因為認知靈活性會直接影響兒童的整個智力發展，有助於提升學習效果(黃宣範，2004)。另外，擁有多語的能力，尤其是對少數族群而言，可以使母語獲得保存(Mohanty, 2006)。

學習多語既有益於智力發展，培養個人的職場競爭力；同時也能維繫母語的生命，促進國家的整體發展。學習多種語言不但能拓展個人的求職技能與文化視野，同時也是族群了解彼此文化的途徑之一。印度的多語教育也是一種社會需求，透過多語教學可以幫助住在相同地區或鄰近邦群的強勢族群、部落族群和其它的少數族群彼此方便溝通(Bayer, 2007)。

(四) 就興地語為國語政策的層面而言

多數的受訪者贊成印度制定一個國語作為國家認同的象徵，也同意國語應選擇印度的語言。推就其因，受訪者對於之前的殖民語言產生強烈的反感，所以希望傾向推廣印度語言為國語。而國家語言又是視為國家主權的象徵，是一種確認國家身份認同的指標語言，因此獲得多數受訪者的肯定。

然而受訪者對於興地語作為印度的國語只是稍微同意。從歷史角度來看，最早主張興地語作為印度國語政策的提倡者是甘地。他意識到獨立後的印度要成為一個真正的國家，語言紛爭的問題將會是阻礙國家發展的絆腳石，要整合印度的每個地區和多數民族，應該要推舉出一個共通的語言。這同樣也是許多印度領導人的共同想法。於是甘地提出成為國語需具備五個條件(Das Gupta, 1970: 109)：1)能讓政府官員容易學習的語言；2)該語言可成為整個印度宗教、經濟、政治交流的媒介語；3)應當是印度多數居民使用的語言；4)能讓整個國家人民容易學習的語言；5)選擇這個語言，不應該把暫時性的考量或是一時的興趣算在內。

甘地希望每位印度人民要以共同的語言做為溝通方式，並且大家都同意這個語言是印度原生的語言。這意謂著語言也是身份認同的重要指標，身為印度人就該說印度話，而最具資格成為印度的國語就是興地語。到了 1956 年，印度政府正式成立了官方語言委員會，主要是討論興地語取代英語作為印度的國語，在全國大力宣傳使用興地語運動(李芳、劉沁秋，2002)，但最終興地語只能成為聯邦的官方語言。興地語的使用人數佔百分之四十，是全印居冠的語言，應該有機會爭取到國家語言的寶座，是什麼原因使興地語推行運動失敗呢？

Baldrige(2002, 頁 22-24)的調查，顯示興地語推行失敗，無法成為國語有三個原因：一、人民討厭政治家，因為這些人會炒作語言議題，來爭取選票。二、支持興地語的組織，為追求國家情感，並未先讓其它族群接受興地語，就直接強迫他們學習興地語。三、語言邦的界限的問題，如果可以解除邦與邦的界限，不同地區的人民混合著不同的語言，彼此的交談可以更容易理解，今日也就不會有的國語問題了。Khubchandani(1978)也提出影響興地語作為國語的三個因素：一、興地語在印度北方使用率最高，在南方的使用率極低；二、其它語言如坦米爾語和孟加拉語的文學傳統比興地語的文學傳統更為豐富；三、興地語跟英語相比還要再加強文字的發展。

綜觀上述 Baldrige(2002)和 Khubchadani(1978)反對興地語作為國語的原因，我們發現雖然興地語使用者多，卻受限於語言邦的劃分，集中在北部，未遍及整個印度。興地語也缺乏公認的大傳統，即是文學傳統。政治家未熱衷宣傳興地語，只顧自身利益，在選舉時操弄語言議題。最後，因政府強勢地推行興地語的作風，未顧及到他語族的感情，漠視其它語族的權利，造成非興地語區的族群(尤其是南部的坦米爾邦)對興地語反感而強烈的抵制，使得興地語運動失敗(李芳、劉沁秋，2002)。Kumar(2002)還提出兩個非興地語地區的民眾如此排斥興地語作為官方語言的原因：1. 害怕憲法的保護條款中「保護非印度語區人民的公共設施的正當權利與利益」被取消；2. 擔心興地語成為國語後，他們的語言淪為地

方語言而遭歧視。一旦興地語成為印度的國語，非興地語區民眾的語言將會喪失其語言權利，所以拒斥興地語。

因此，若要制定印度的國家語言，Das Gupta(1970： 269；引自Baldrige, 2002： 25)認為以印度現在的語言情形，仍然沒有一個語言能獲得壓倒性的勝利，儘管興地語使用者佔百分之四十，還不能成為國語。Baldrige(2002)的調查顯示受訪者認為在印度強行推廣興地語，會使族群發動邦的自治，造成國家的分裂。由此可知，印度要選擇一個能讓民眾心服口服的語言作為國語，並非易事。

(五) 就興地語語言使用的層面而言

本研究的調查結果發現多數的受訪者對於興地語的語言使用意見相當分歧。對於喜歡說興地語和應鼓勵全印人民說興地語的說法，大部分的受訪者傾向不贊同。在印度，興地語使用者所佔的人口數最多，有百分之四十的比率，而且都集中在北部和中部。這表示仍有百分之六十的民眾是說其他語言，且這些其他語言的使用者對於興地語地位高過自己母語的相關論述顯得不以為然。另外，對於若不會說興地語，求職上會比較困難，超過半數的受訪者是不同意的。以求取公職或是高科技產業為例，多數職務所需的語言是以英語為主，受訪者因此認為若要找到工作端看其英語能力，與會不會說興地語無關(Laitin, 1989；Dua, 1993)。就求職而言，會說興地語所獲得的就業機會較英語來得低。也就是說，在受訪者心目中興地語能提供的經濟利益並不高。

多數的受訪者同意說興地語比會說英語重要，興地語地位高於英語，保存興地語可以促進印度的現代發展，缺乏興地語知識，會失去如歌謠和地方文學等文化。推究其因，可能與政府過去推廣興地語的政策有關。獨立後的印度其語言政策主要是規劃與推廣興地語運動。在多語的環境下，卻只支持保存興地語，發展興地語作為官方語言，再逐步讓興地語成為印度全國的通用語(Mallikarjun,

2004)。另外，為了方便印度民眾彼此溝通，1966 年教育部公佈「三語公式」，規定學校需實施三種語言訓練，其中興地語就是必學的語言之一。此舉奠定日後興地語成為教育領域中的教學語言(Aggarwal, 1991；黃宣範，2004)。由此可知，獨立後的印度政府為了與殖民時期的英語作區隔，便採取推廣興地語的語言政策，表明與殖民地切割的決心。基於前述的原因，興地語的重要性、興地語的保存在受訪學生中獲得較高的支持度。

(六) 就英語為國語政策的層面而言

絕大多數受訪者非常反對英語作為印度的國語政策。受訪者排斥英語作為印度國語的態度，比興地語作為國語還要強烈。推究其因，英語為印度的前殖民語言，既然印度已脫離英國統治，自然應訂定屬於自己國家的語言。國家語言對於一個從外來政權及外來統治中獨立出來的新興國家格外重要，因為國家語言的存在對新興國家來說，代表國家獨立以及主權完整的象徵(Holmes, 1996： 111；引自蔡芬芳，2002：頁 118)。若繼續延用前殖民語言作為國語，Nayar(1967)稱此為「奴役的象徵」。甘地在 1908 年也曾提及相同的觀點(引自大衛·克里斯托，2001：頁 176)，「灌輸我們各式各樣的英語知識，不過是繼續奴役我們罷了……難道我在進入法庭時，必須借用英語當溝通媒介不痛苦嗎？難道我成了一名律師，卻不能說自己的母語，還得靠他人將原屬我的語言翻譯成英語給我聽不痛苦嗎？這豈不是太荒謬了嗎？這不正是奴役制度的象徵嗎？」身份認同正是甘地與印度學生排斥英語作為印度國語的原因。語言是辨別身份認同最明顯的特徵，為了除去殖民統治的陰影，甘地與受訪學生皆認同應選擇印度語言來作為印度國家語言。

認為身為印度人一定要會說英語的說法，只獲得部分受訪者同意。原因可能是英語在印度為中性的溝通工具。因為英語不歸屬於社會、政治、經濟或宗教任何體系，也不屬於特定的宗教與文化團體，或是任何人的語言。因此，當語言受

到不平等的對待時，只有英語受到保障，可獲得享有公平的分配 (Srivastava, 1979; Wardaugh, 1987: 15)。也許正是基於前述原因，部分的受訪者贊同印度人應該要會說英語。

(七) 就英語語言使用的層面而言

多數受訪者反對英語地位高於興地語以及保存英語可以促進印度的現代發展。這可能是受訪者仍視英語為殖民語言，無法將英語當作是「自己的」語言；反之，興地語是源生於印度的語言，所以對興地語有著一份特殊的國家情感。另外，在印度英語的使用率雖然只佔百分之四，約三千五百萬的英語使用者 (Hohenthal, 2003)；但是，英文的使用範圍卻很廣，如司法體制、高等教育、全區域行政網路、科學科技、商務貿易等等，全都是使用英語為主。再者，Hohenthal(1998)也表示英語漸漸變成了解科學和人文方面的知識工具，英語也是具有代表性的現代化的通用語。即便英語在印度佔有各方優勢，然而多數的受訪學生仍不認為英語的地位高於興地語。

另外，多數受訪者不同意鼓勵全印度人民使用英語，則可能是與受訪者的使用語言有關。本文的受訪者其母語相當多樣化，共有 16 種，分別為興地語、泰米爾語、孟加拉語、泰盧固語、馬拉地語、馬拉雅拉姆語、孔卡尼語、古吉拉特語、卡納達語、奧利亞語、旁遮普語、尼泊爾語、曼尼普爾語、克什米爾語、阿薩姆語和梵語等等，並未出現英語。因此推論，在日常生活中這些受訪者習慣使用的語言應為自己的母語。此外，多數的受訪者並沒有在所有場合中都說英語，這是因為在印度，邦郡的界線是以語言做劃分的。印度有句諺語說：「恆河之水每兩英哩就會變化，人類語言每四英哩就會不同」(印度國家研究, 1995)。用以形容印度社會的語言現況非常貼切。受訪者在所屬的邦郡所說的語言可能為自己的母語或邦的官方語言；來到其它的邦郡，若其邦郡所使用的語言不是自己的母語或是自己邦的官方語言，勢必得改以其他語言作為溝通工具。即便是在自己所

屬的邦郡也會有語言轉換的情形，因為一個邦群裡除了邦的官方語言外，仍混雜許多其他語言，像少數語言或是方言等等。除非是到行政機關辦事或是做商務貿易，就比較有可能使用英語做交談工具，因此，受訪者其實是不太可能在所有場合中都使用英語當作交談工具。

「喜歡說英語」和「若不會說英語，會有求職的困難」，得到多數受訪者的支持。受訪的學生不論是來自興地語區或是非興地語區，皆同意若不會說英語會找不到工作的看法。印度的政府職務皆以英語為主，會說英語不僅可以提升個人地位，也可以獲得不錯的薪資，若不會說英語會使應徵者處於不利的地位。至於多數受訪者喜歡說英語，除了上述有利於求職的因素外，另外一個可能的原因，就是在印度使用英語又被視為地位權力的象徵，如在某些場合中說英語比說本土語言會受到更多禮貌性的回應(Hohenthal, 1998；印度國家研究, 1995)。因此，我們得知多數受訪者皆認為在求職方面，英語有較高的實用性，有助於受訪者獲得經濟利益。

(八) 就語言權利的層面而言

大部分的受訪者一致同意語言權利應受到保障，語言是族群認同的象徵應當立法保障，民眾有學習族語的權利，使用母語不該受到歧視等觀點。由此可看出受訪者相當重視語言權利的議題。印度是語言多樣化的國家，每個語言都應該被視為珍貴的國家資產；然而在印度卻只有少數幾種語言真正受到保障，如憲法明定的 22 種官方語言，且這些語言偏偏又是印度的強勢語言，像是英語、興地語以及區域的官方語言。印度的弱勢語言更需要立法來保障，為了保存弱勢語言，應該從教育著手，讓弱勢語族群透過教育來學習族語，使其語言能獲得生存(Sinha, 2005；施正鋒、張學謙, 2003)。這樣的作法可避免讓弱勢語族群的兒童，在教育過程中受到語言歧視。Sinha(2005)指出在奧里薩邦裡的許多部落族群，其部落的學童到非部落的學校求學，面臨了語言問題。奧里薩邦的官方語言

是奧利亞語，這些來自部落的學生不諳奧里亞語，而老師與班上同學都會嘲笑這些部落學生說的語言，並輕蔑他們語言的地位。因此，應立法保障印度弱勢語族的語言地位。事實上，印度憲法第三百五十條之一，有要求各邦為弱勢語族的孩童提供接受母語教育的權利，但部落民族並未善加利用屬於部落民族的受教權。由於部落語言可以被當作教學媒介語來使用，這無疑是讓部落語言獲得法令上地位的好機會，但部落民族忽視了這個權利(Annamalai, 2001)。對弱勢語言團體來說，語言權的目的是要求在社會上與生活上能有使用族語的權利，藉以保存並發揚族群的語言和文化；二是希望在政治上能享有一項被承認的基本權利(丘才廉, 1994)。語言權利涵蓋語言、族群與文化存續的問題，為維護個人語言權利的使用，立法予以保障是明確也有效的方法。

(九) 就弱勢語言作為官方語言的層面而言

除了推行弱勢語言教育以保存弱勢語言和文化的問題呈現出受訪者意見分歧的情形外，多數的受訪者對於弱勢語言作為官方語言的看法，是抱持支持且肯定的態度。受訪者對於推行弱勢語言教育以保存弱勢語言和文化意見分歧的原因在於，可能因為受訪者尚不知印度語言流失嚴重的情形，學生未能感受弱勢語言保存的重要性，因此讓受訪者作答時產生疑慮。Mohanty(2006)指出，有百分之八十的語言有滅亡的可能。印度是語言多樣化的國家，多元的語言是印度最為顯著的特色，殊不知其背後，已經開始出現語言流失的危機

所謂的弱勢語言是指那些未列入官方語言的少數語言。其中在少數語言裡的部落語言佔印度總人口百分之七，就這些語言的功能層面而言，它們缺乏政治權利、經濟資源與社會文化地位等優勢；而這百分之七的部落語言，真正使用的語言卻只有百分之四(Pandharipangde, 2002)，這些部落族人放棄自己的母語，向強勢語言靠攏，並將強勢語言當作是自己的母語(Razz&Ahmed, 1990)，由此可知部落語言流失情況相當嚴重。Sinha(2005)認為部落語言流失的因素有三：一、

缺乏文字系統使部落語言淪為方言；二、向強勢語言靠攏使部落語言流失；三、語言死亡肇因於缺乏語言保存規劃。Kundu(1994)指出在印度東北方，有一些部落的語言被強勢語言同化，漸漸失去自己的語言。在教育上，學校並沒有將部落語言當作教學媒介，也缺乏部落語言的教課書、師資，以及缺乏一種標準語；更重要的原因，是社會上忽視部落語言的存在，嚴重地影響部落語言的生存。這樣的情形同樣也出現在喀拉拉邦的 Yerva 語或是西孟加拉邦的 Bhumj 語和 Rajbamshiin 語(引自 Rajeshwari, 2002)。Sinha(2005)建議所有的邦郡應全面發展部落文字、編纂辭典及設計語言學習刊物等等，以防止語言流失持續惡化。

為挽求語言流失的情形，弱勢語言團體可以要求政府提供制度性的支持，也就是賦予弱勢語言官方地位。這個方法確實可行，有些弱勢語言團體為了不讓族語泡沫化，透過長期抗爭的方式，爭取到官方語言的地位。2003 年印度憲法新增四個附則語言，分別是邁蒂利語、博多語、多格拉語和桑塔利語，其中博多語和桑塔利語是部落語言。博多語是成功地從弱勢語言搖身一變成為官方語言的例子。博多語是阿薩姆邦的部落語言，邦的官方語言為阿薩姆語。博多語族為了爭取其語言使用權，追求官方地位的認同，經過四十年不斷的抗議衝突與協調後，終於完成了他們的夢想。最初博多語運動是為了替博多語族的孩童爭取以博多語做為教學媒介語的權利，因為這些孩童早期被強迫放在以阿薩姆語授課的教室(Mohanty, 2006)。博多族堅持要有自己的語言、教育和政治等權利，最後博多語族替自己的部落爭取到官方語言地位。

張學謙(2006：頁 255)指出「從認同政治的角度，爭取官方語言地位主要是為了追求象徵承認和實質利益。」的確，博多語變為官方語言不僅成為了教學用語，也提升部落語言的地位與聲望，亦可使語言繼續傳承。博多族幸運地讓族語保存下來：然而其它被遺忘的語言呢？語言的使用攸關弱勢語言的存亡，當語言不再出現於日常生活的溝通中，此語言便將宣告滅亡。應當積極的提升弱勢語言為官方語言，以挽救弱勢語言。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主要目的是要了解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的態度現況。本章旨在將前述實證結果加以整合歸納，作成結論並進一步建議，希望能提供相關立法的參考。本章的結構如下：第一節為結論；第二節是建議。

第一節 結論

本研究以印度學生為研究對象，以文獻探討及問卷調查方式蒐集相關資料，來探討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所持的態度。綜合研究發現，提出以下結論：

一、絕大多數的印度學生認為多語現象是社會資源，認同語言權利

幾乎所有的受訪者對於多語現象大多持正面的看法。因此，印度政府的語言政策規劃可順應民意站在語言是一種權利和資源的角度去制定印度的語言政策。

二、大多數的印度學生支持語言規劃的社會目標

大部分的學生認為在制定語言政策時，語言規劃的社會目標應該要先以達到國家統一為目的為原則，其次再考量印度的多元文化、語言平等、經濟發展、保障語言權利、語言保存等社會層面，語言政策可以參考這些優先順序進行語言政策的規劃。

三、大部分的印度學生支持實施多語政策

印度的族群、語言、文化都相當的多元，針對國內的語言議題，都應當審慎處理。語言議題處理不當，常常會造成抗議衝突。因此，政府應要制定多語的語言政策，尊重其他語族在社會上的地位，同時，讓其他的語族也能擁有同等的政治權力和經濟資源，才能有效促進國家社會的發展。

四、絕大部分的印度學生贊成印度應以印度語言作為國語

國家語言是民族認同的重要象徵，印度學生也相當贊同印度應該制定國家語言，而且是以印度當地的語言作為國語，藉由讓人民使用國家語言，進而對自己的國家產生認同感。

五、大部分的印度學生不同意興地語作為印度的國家語言

多數的受訪者認為興地語言就像是他們的文化、遺產和身份認同的一部份。但興地語作為印度的國家，仍持保留的態度。在印度，雖然興地語有百分之四十的使用人口，是全印之最，但是集中在北部和中部，並未普及全印各地。若強行推動興地語為國語的政策，未顧及其他語族的感受，將會導致非興地語區的民眾強烈的反彈，造成國家的分裂。

六、多數的印度學生對興地語語言態度抱持肯定的態度

大部分的受訪者認同興地語在印度的地位、重要性、現代化發展及文化。由於興地語是源自於印度的語言，基於情感性態度，受訪者支持興地語是愛國、團結的族群意識的表現。因此，多數的受訪學生認為有責任維護興地語的文化與發展。

七、絕多數的印度學生反對英語作為印度的國家語言

由於英語是印度被英國殖民統治的主要語言，而印度現已脫離殖民統治，國家語言的選擇應該以道地的印度語言為主，才能與殖民時期的英語做切割。雖然仍有多數的受訪者認為身為印度人應該要會說英語，主要原因是英語至今在印度社會上，不論在授高等教育之科學與科技的學習、競爭公職、生意往來，皆有賴英語提升個人在社會上的地位，因此英語仍是相當有威望的語言。即便英語是社會上具有象徵權利地位的語言，但是絕大部分的受訪者仍相當反對英語作為印度的國家語言。

八、多數的印度學生對英語語言態度抱持肯定的態度

從工具性的理由來看英語語言態度，例如印度的政府職務皆以英語為主，會說英語的應試者佔有優勢，若不會說英語可能處於不利的地位。所以多數受訪者皆認為在求職方面，英語具有較高的實用價值，會說英語有助於獲得經濟利益。另外，就是在某些場合中說英語比說本土語言會受到更多禮貌性的回應，可以提升個人地位。因此，大部分的受訪學生對於英語語言態度是傾向肯定的。

九、絕大多數的印度學生對語言權利抱持積極且肯定的態度

絕大部分的受訪者相當贊成語言權利應受到保障，語言是族群認同的象徵，學生有學習族語的權利以及使用母語不該受到歧視等觀點。特別是對於弱勢語族而言，更需要立法保障其語言權利。語言權的目的是要求在社會上與生活上能有使用族語的權利，藉以保存並發揚族群的語言和文化；二是希望在政治上能享有一項被承認的基本權利(丘才廉，1994)，因此立法保障弱勢族群的語言是最直接且最有效的方法。

十、多數的印度學生稍微支持弱勢語言作為印度的官方語言

弱勢語言使用頻率攸關此語言的存亡。多數的受訪者支持賦予弱勢語言官方語言地位能提升弱勢族群的語言活力以及促進語言保存、可強化弱勢族群的群體認同、能促進對國家的凝聚力、應當給予弱勢語言官方地位，並提供制度性的支持、推行弱勢語言教育以保存弱勢語言和文化，以及贊成弱勢語言在公領域的使用權利。因此，挽救漸趨流失的弱勢語言，最積極的作法就是政府賦予弱勢語言以合法的官方地位。

第二節 建議

鑑於本研究所得到的各項發現與結論，本節擬提出建議以作為印度政府處理境內語言議題時參考；以及印度的語言政策對台灣的啟示。

一、關於印度語言政策的建議

(一) 接受印度的多語現象，制定多語的語言政策

印度豐富的多語言生態是印度最為顯著的特色，針對多語言的社會現象，語言政策制定宜採取多語政策。接納並尊重各個族群語言的存在，以多語言的規劃方式，讓邦內部、邦之間、和中央及邦之間的問題，可透過多語言溝通的環境來解決(Gargesh, 1995; Pattanayak, 1995; 張學謙, 2006)。多語規劃方式亦能降低族群間溝通障礙，增進族群文化交流，促進社會和諧。在語言多樣化的印度社會，採取單一語言的同化政策，難以達到國家統一整合的目標。雖然印度憲法的語言法規並無明文規定印度的國家語言，但從憲法第 351 條聯邦有責任推廣興地語的普及率，將印度文化融入興地語來看，試圖提倡興地語以作為國家整合的象徵非常明顯。事實上，應鼓勵提倡多元主義，讓所有族群的語言並存，同時享有平等的地位，如瑞士和比利時(Deutsch, 1975: 22-23; 施正鋒、張學謙, 2003)；因為「真正的國家安全和國家統一只有透過相互尊重，社會正義和多元的世界觀才能達成」(Aggarwal, 1995: 221; 轉引自張學謙, 2006: 頁 265)。

(二) 所有族群應享有其語言權利

立法保障弱勢族群語言權利是直接且有效的方法。雖然印度人民的語言權利和弱勢族群的語言權利有受到印度憲法的保障，如第 29 條人民的語言權是受到保護的，不應受到歧視；第 30 條保障宗教或語言所形成的少數族群有設立教育機構的權力；第 350 條規定人民向立法機關陳情所使用的語言及提供少數語族的保護措施，但印度語言流失情況相當危急，有百分之八十的語言將遭受滅亡的命

運(Mohanty, 2006)。政府應當立即展開印度境內所有族群語言流失現況調查，擬定語言地位規劃，立法使語言權利取得合法地位。

(三) 賦予弱勢語言官方地位

世界上真正只有單一族群、單一語言所組成的國家屈指可數，絕大部分都是多族群、多語系的國家(Trudgill, 1983；林修澈，1994)。在多語系的國家必然存在強勢語族和弱勢語族，通常我們判定強勢語族與弱勢語族的標準，是根據人口數量、政治與經濟權力的強度做區分。弱勢語族在公領域使用母語的權利經常受到限制，僅能在私領域使用其語言。倘若弱勢語族又不在私領域使用母語，其下場便是慢慢流失，最後滅亡。

印度憲法的語言法規只承認 22 種官方語言，顯示並非所有語言的權利都受到政府立法保障。未獲得憲法承認的弱勢語言，在公共領域，如教育、行政、立法、政府機關等較不具競爭力，不得不向強勢語言靠攏，從而導致語言流失(張學謙，2007)。應該將印度所有的本土語言視為國家資產，並立法承認其語言地位，以避免弱勢語言流失的情形發生。因此，Krishan(1995: 98；引自張學謙，2007)建議「支持弱勢語族語言發展，主張制定鼓勵部落語言的語言政策，恢復少數語言尊嚴、提供經費和制度性的支持」。Sinha(2005)也建議印度所有的邦郡應全面發展部落文字、編纂辭典及設計語言學習刊物等等，以防止語言流失持續惡化。

為了提升弱勢語言地位，黃宣範(2004)整理各國尊重少數族群語言文化的兩種制度上的方法，分別是憲法上規定弱勢語言為官方語言以及在弱勢族群區內給予(區域性)官方語言的地位，並當作教學語言。許多國家為了保障境內弱勢語言的生存與發展，紛紛賦予其官方地位，如愛爾蘭、秘魯、瓜地馬拉、美國、Yakutsk 等國家皆賦予弱勢語族語言官方地位(施正鋒、張學謙，2003)。賦予弱勢語言官方地位能提升弱勢族群的語言活力並促進其語言保存，也可強化弱勢族群的群體

認同。

二、印度語言政策對台灣的啟示

台灣和印度都是多族群、多語言的國家，其本土語言亦同樣面臨遭受打壓的情形。這樣的背景引發了兩國對其語言政策議題的高度關注。以台灣而言，政府目前負責語言政策規劃的單位為教育部國語推行委員會，其設置目的在於將以往「獨尊國語」的政策模式轉向多元語言政策模式。2003 年國語推行委員會通過「語言平等法」的草案，法案內容「強調語言平等、語言支持、以及語言交流，特別是少數族群語言在公共領域的接近權，譬如國家必須提供媒體的支持、公務人員的語言能力、以及母語受教權。」（施正鋒，2004：頁 172）。草案的提出被質疑有泛政治化的嫌疑，加上執政當局未極力推動法案，使得其他台灣族群的語言未獲得平等的承認。華語仍舊獨佔鰲頭，閩南語、客語和原住民語因為缺乏語言地位的承認，生存空間依舊遭受打壓，語言流失的危機仍在。

相較於台灣躑躅不前的境況，印度政府逐步對境內的語言政策做修正，從 1961 年憲法上只承認十四種官方語言，1967 年追加 Sindhi 語成為第十五個官方語言，1992 年有十五個官方語言，到了 2003 年印度境內的官方語言已多達 22 種。官方語言的數量不斷向上擴充，逐步由單語同化政策邁向多元語言政策。印度的經驗或許能成為政府在制定語言政策時仿效的對象，筆者擬提出幾點印度的語言政策經驗以供參考。

語言權是靠積極爭取而來：印度的語言運動通常採取相當激烈的抗爭方式（如自焚）迫使政府讓步妥協，最終獲得政府承認其語言地位；相較之下台灣的語言運動則溫和許多，並缺乏執政當局積極有力的相挺，導致語言平等法的推動窒礙難行。語言運動的成功要件不在於人數的多寡，決定勝利的關鍵因素在於積極爭取。人口只有一百二十萬的博多族，花了 40 年的時間，終於使博多語列入憲法第八附則語言即為明證。此外，單靠語言運動來爭取語言地位還是不夠，需要

有完善的語言規劃配合進行才能成功。因為能成為印度的附則語言皆有文字、文學的書寫傳統，所以不能忽略書寫傳統的重要性。

賦予弱勢語言官方地位的重要性：印度弱勢族群為了讓族語有發聲的管道，紛紛用語言抗爭運動的方式來達到承認其官方語言地位的目的。弱勢族群的語言獲得官方地位的承認，就可享有政府所提供的語言制度性的支持，如此一來弱勢語言的權利便可受到保障。威爾·金里卡（2004：頁 156）指出：『當今世界，除非在公眾生活中使用，否則一種語言很難長存，這一點證據確鑿。因此政府決定哪些語言為官方語言，實際上就是決定哪些語言將繼續存在，哪些語言將死亡』。的確，弱勢語言能在公領域使用，可以提升族語的語言活力，延續語言的生命力。

採取多官方語言政策：印度憲法承認 22 種區域主要語言為官方語言的做法值得台灣效法。長期以單語政策為主導的台灣，認為多種官方語言將造成語言溝通不良、擾亂社會祥和、政治衝突，甚至會嚴重影響到國家的整合。因此，當台灣的語言平等法列舉出 14 種國家語言時，引起許多反對聲浪。事實上，世界上大約有四分之一的國家擁有兩種以上的官方語言，舉例來說：1)加拿大以法語和英語為官方語言；2)南非憲法承認 11 種官方語言；3)比利時以法、佛來明語（荷蘭語）為官方語言；4)以色列以希伯來語和阿拉伯語為官方語言；5)瑞士以法語、德語、義大利語與羅曼西語為官方語言；6)新加坡有三個官方語言；7)香港有兩個官方語言（英語及粵語）；8)菲律賓有兩個官方語言（英語及塔卡洛語）；9)芬蘭有芬蘭語和瑞典語；10)巴拉圭有兩個國語；11)Zaire 有四個非洲語言作為國語(Lingala, Swahili, Tshiluba, Kikongo)，但是只有一個官方語言（法語）；12)海地則以海地克里歐語和法語作為國語，法語為唯一的官方語言(Crystal, 1987：頁 550；引自施正鋒、張學謙，2003：頁 57-8)。上述國家的多官方語言政策是台灣值得效法的模式，並從以往視多語現象為社會問題，轉而將其視為國家資產。

三、未來研究的建議

(一) 在研究變項方面

本研究的問卷設計，僅著重在受訪者對現行語言政策的看法，並未針對不同背景變項的印度學生，其語言政策態度有顯著差異做研究假設，如性別、族群、居住地、母語、語言使用情形等。未來研究語言政策相關議題時，應納入後續研究，做進一步的探討。

(二) 在研究對象方面

本研究受到有限的人力、時間、物量的限制，僅將大學以上在學學生列為研究對象，未來可考慮將研究範圍逐一分類如印度大學生、研究生、博士生，甚至延伸至一般社會人士。

(三) 在研究方法方面

本研究採問卷調查法為主，未來如繼續研究相關議題，可以考慮加入訪談方式讓研究有更深入的發現。

(四) 在研究工具方面

本研究所使用的研究問卷，是研究者參考相關文獻及學者的研究問卷所編制的，內容可能有不盡完善之處，期望後續研究者能發展更適切的研究工具，以對印度學生對於語言政策態度做更客觀且有效的評估測量。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份

中文文獻

大衛·克里斯托 (David Crystal)著，周蔚（譯）(2001)。語言的死亡(Language Death)。貓頭鷹出版社。

石忠山 (2006)。〈當代印度憲政體制〉。《台灣國際研究季刊》2 (4)： 1-36 頁。

丘才廉 (1994)。加拿大語言權之探討。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論文, 未出版。

李嘉齡 (2005)。語言運動在近年台灣認同政治上的角色。國立嘉義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

李芳、劉沁秋 (2002)。印度---在第三條道路上躑躅。出版：四川人民出版社。

李憲榮 (2002)。加拿大的英法雙語政策。收於施政鋒(主編)，各國語言政策--多元文化與族群平等(3-49 頁)。台北：前衛。

李勤岸 (1996)。〈語言政策與台灣獨立〉，收於施正鋒編語言政治與政策，台北：前衛。

李易蓉 (1995)。台灣弱勢語族語言反抗運動之解析。東吳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未出版。

克里斯蒂娜·布拉特·保爾森 (2001)。少數民族與語言政策：四種案例分析。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研究所等編，國外語言政策與語言規範進程(39-54 頁)。語文出版社。

林承節 (2005)。獨立後的印度史。北京大學出版社。

林承節 (2004)。殖民統治時期的印度史。北京大學出版社。

芭芭拉·麥卡夫、湯瑪斯·麥卡夫 (陳琦郁譯)(2005)。劍橋印度簡史。台北：左岸文化。

周慶生、王潔、蘇金智 (2003)。語言與法律研究的新視野。北京：法律出版社。

威爾·金里卡 (鄧紅風譯)(2004)。少數群體的權利—民族主義、多元文化主義

與公民權。台北：左岸文化。

施正鋒 (2004)。台灣客家族群政治與政策。翰蘆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施正鋒、張學謙 (2003a)。語言政策及制定『語言公平法』之研究。台北：前衛。

施正鋒 (2003b)。〈語言與多元文化政策〉發表於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主辦「二〇〇三全球客家文化會議」。高雄，圓山大飯店，11月12日。

施正鋒 (2002a)。各國語言政策---多元文化與族群平等。台北：前衛。

施政鋒 (編) (2002b)。語言權利法典。台北：前衛。

張維邦 (2002)。瑞士語言政策與實踐。收於施正鋒(主編)，各國語言政策---多元文化與族群平等(377-439頁)。台北：前衛。

張學謙 (2006)。〈印度的官方語言地位規劃：第八附則與語言承認〉。台灣國際研究季刊 2 (4)：131-68頁。

張學謙 (2004)〈弱勢語言的地位規劃與語言復振：從語言歧視主義到語言公平〉。語言人權語語言復振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61-76。台東大學語文教育學系。2004年12月18日。

張學謙 (2002)。〈結合社區與學校的母語統整教學〉發表於「第四屆台灣語言及其教學國際學術研討會」。國立中山大學主辦。4月27-28日。

張學謙 (2002)。〈Aotearoa/紐西蘭的語言規劃〉。收於施正鋒(主編)，各國語言政策多元文化與族群(151-197頁)。台北：前衛。。

張學謙 (2000)。〈母語教育 e 趨勢 kap 基礎概念---拍倒語言歧視建立母語教育〉《Taiwanese Collegian》22期。Denton, TX, U.S.A.

張敏秋 (2006)。跨越喜馬拉雅障礙---中國尋求了解印度。重慶出版社。

張寶增 (2003)。〈從官方雙語制到官方多語制：南非語言政策與語言規劃研究〉收於《國家、民族與語言---語言政策國別研究》(196-224頁)。語文出版社。

陳淑嬌 (1995)。〈從語言規劃的理論架構探討泰雅族之母語運動〉收於李壬癸、林英津編《台灣南島民族母語研究論文集》(223-40頁)。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曹逢甫 (1997)。族群語言政策-海峽兩岸的比較。出版：文鶴出版有限公司。

喬蒂林德拉·達斯·古普塔 (2001)。印度的語言規劃：權利與組織。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研究所等編，國外語言政策與語言規範進程(434-444 頁)。語文出版社。

黃宜範 (2004)。語言社會與族群意識—臺灣語言社會學的研究。台北：文鶴。

詹尼·索弗里 (李陽譯) (2006)。甘地與印度。出版：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雷克什·莫漢 (2001)。語言規劃與語言衝突：以克什米爾語為例。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研究所等編，國外語言政策與語言規範進程(91-98 頁)。語文出版社。

蔡芬芳 (2002)。比利時語言政策。台北：前衛。

Kumar, M. (2002)。印度語言政策。收於施正鋒(主編)，各國語言政策—多元文化與族群平等(727-754 頁)。台北：前衛。

郭傳信 (2007/07/28)。高居世界文盲之最 印度九萬所小學無黑板。中央通訊社。2007 年 8 月 28 取自 <http://news.yam.com/cna/garden/200707/20070728534629.html>。

新華網。印度概況。2007 年 8 月 26 日取自 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ziliao/2002-06/18/content_445486.htm。

維基百科。印度。2007 年 8 月 26 日取自 <http://zh.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E5%8D%B0%E5%BA%A6&variant=zh-tw>。

(二)、英文文獻

Agnihotri, R. K. (2007). Identity and Multilinguality: The Case of India. In Amy B. M. Tsui · Tollefson W. J (Eds.,) *Language Policy, Culture, and Identity in Asian Contexts*(pp.185-204).London: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Inc.

Aggarwal, Kailash S. (1991). *Three Language Formula: An Educational Problem*.
New Delhi: Gian Publishing House.

Aggarwal, Kailash S. (1995). Epilogue, in Gupta, R.S.,Abbi,Anvita & Aggarwal, Kailash S.(eds.): *Language and the State*, 220-225. Creative Books, New Delhi.

Aggarwal, Kailash S. (1997). “What’s Indian about Indian Plurilingualism?”
Language Problems and Language Planning 21:1, 35.

Annamalai, E. (1979). *Language Movements in India*. Mysore: Central Institute of Indian Languages.

Annamalai, E. (1982). *Planning for language Maintenance: Issues of Language Use in Education*. Paper Presented at the Seminar ‘Language Attitudes, Identity, Shift and Language Maintenance or Loss’. Mysore: Central Institute of Indian Languages.

Annamalai, E. (1990).*Linguistic Dominance and Cultural Dominance: A Study of Tribal Bilingualism in India*. In Pattanayak, D.P. (Eds.,) *Multilingualism in India* (pp.25-36). Philadelphia: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Annamalai, E. (2001). *Managing Multilingualism in India*. New Delhi: Sage Publications.

Annamalai, E. (2003). Reflections on a language policy for multilingualism.
Language Policy, 2(2), 113-132.

Apte. M. L. (1979). *Region, Religion and Power: Prameters OF Identity in the*

- Process of Acculturation. In W. McCormack and S. Wurm (eds.), *Language and Society: Anthropological Issues*. The Hague: Mouton.
- Baker, C., Jones, S.P. (1998). *Encyclopedia of bilingualism and bilingual education*. Clevedon: Multilingual Matters.
- Bayer, J. M. (2007). A Review of Imagining Multilingual Schools-Languages in Education and Globalization. *Language in India*. Volume 7:1 January, 2007.
- Bayer, J. M. (1986). *Dynamics of Language Maintenance among Linguistic Minorities: A Sociolinguistic Investigation of the Tamilo Communities in Bangalore*. Mysore: CIIL.
- Baldrige, J. (2002). Reconciling linguistic diversity: The history and the future of language policy in India. *Language in India* 2. Retrieved December 10, 2007 from <http://www.languageinindia.com/may2002/baldrigelanguagepolicy.html>
- Berdichevsky, N. (2004). *Nations, language and citizenship*. Jefferson: McFarland & Company, Inc.
- Eastman, C. M. (1983). "Language Planning: An Introduction" San Francisco: Chandler & Sharp, Inc.
- Cooper, R. (1988). *Language Planning and Social Chang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Das Gupta, J. (1970). *Language Conflict and National Development*.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Das Gupta, J. (1971). "Towards a Theory of Language Planning," in Rubin and Jernudd, eds. (1971), pp. 195-215.
- Daswani, C. J. and S. Parchani. (1978). *A Sociolinguistic Survey of India Sindhi*. Mysore: CIIL.
- Daswani, C. J. and S. Parchani. (1979). *Movement for the Recognition of Sindhi And for the Choice of a Script for Sindhi*. In E. Annamalai (Eds.), *Language*

- Movements in India (pp. 60-69). Manasagangotri: Central Institute of India Languages.
- Dua, H. R. (1985). *Language Planning in India*. New Delhi: Harnam Publications.
- Dua, H. R. (1993). The national language and the ex-colonial language as rivals: the case of India,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4(3),293-308.
- Eastman, C. (1983). *Language Planning: An Introduction*. San Francisco: Chandler & Sharp Publishers.
- Fishman, J.A. (1968). Nationality: Nationalism and Nation-Nationism.” In *Language Problems of Development Nations*. (J.A. Fishman, A. Ferguson and J. Das Gupta, eds.).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 Fishman, J.A. (1969). “National Languages and Languages of Wider Communication.” In Fishman, ed. 1972, pp. 191-223, from *Anthropological Linguistics, Vol. II*, pp. 111-35.
- Gandhi, K. L. (1984). *The Problem of Official Language in India*. Man Singh: Arya Book Depot.
- Gerda, M. (1993). *Multilingualism and Nation Building*. Philadelphia: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 Government of India, Ministry of Home Affairs(n.d.). *Chronology of Events, Sequence of Events with Reference to Official Language of the Union*. Retrieved May 5, 2007 from http://rajbhasha.nic.in/dolst_eng.htm
- Groff, C. (2003). “Status and Acquisition Planning and Linguistic Minorities in India”, Presented at Conference on Language Development, Language Revitalization, and Multilingual Education in Minority Communities in Asia, 6-8 November 2003, Bangkok, Thailand.
- Hohenthal, A. (1998). “English in India: A study of language attitude.” MA Thesis, University of Turku. Retrieved November 13, 2007 from

<http://www.valot.fi/annika/gradu.rtf>

- Holmes, J. (1996). *An Introduction to Sociolinguistics*. London & New York: Longman.
- India- a country study (n.d). Language, ethnicity, and regionalism. Retrieved June 18, 2007 from <http://www.country-data.com/frd/cs/intoc.html#in0066>
- Kinzer, S. (1998, January 28) Nehru Spoke It, but It's Still 'Foreign'. *New York Times*, pp, A4.
- Kloss, H. (1968). "Notes Concerning A Language-Nation Typology," in Joshua A. Fishman, et al., eds. *Language Problems of Developing Nations*, pp. 69-85. New York: John Wiley and Sons.
- Khubchandani, L. M. (1978). Distribution of contact languages in India. In J.A. Fishman (ed.) *Advances in the Study of Societal Multilingualism* (pp.553-85). The Hague: Mouton Publishers.
- Khubchandani, L. M.. (1978). Multilingual education in India' in B.Spolsky & R. Cooper(eds.), *Case Studies in Bilingual Education Vol.11*, Newbury House, Rowley Mass; also in the Series; *Studies in Linguistics Vol.8*, 1981, Centre for Communication Studies,Pune.
- Khubchandani, L. M. (1995). "The Eighth Schedule as a Device of Language Engineering", in Gupta, R.S., Abbi, Anvita & Aggarwal, Kailash S. (eds.): *Language and the State*, 30-41. Creative Books, New Delhi.
- Krishnamurti, B. (1990). Classical or Modern---A Controversy of Styles in Education in Telugu. In Pattanayak, D.P. (Eds.,) *Multilingualism in India* (pp.1-14). Philadelphia: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 Krishnamurti, B. (1990). The Regional Language vis-à-vis English as the Medium of Instruction in Higher Education: The Indian Dilemma. In Pattanayak, D.P. (Eds.,) *Multilingualism in India* (pp.15-24).Philadelphia: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 Kundu, M. (1994). *Tribal Education: New Perspectives*. New Dheli: Gyan Publishing House.
- Konig, M. (1999). Cultural diversity and language policy. *International Social Science Journal*, 51(161).
- Ladousa, C. (2005). Disparate markets: Language, nation, and education in North India. *Journal of Linguistic Anthropology*, 16:1,36-57
- Laitin D. (1989). "Language Policy and Political Strategy in India". *Policy Sciences*, 22: 415-36
- Lewis, E.G. (1981). *Bilingualism and Bilingual Education*. Oxford: Pergamon.
- Mahapatra, B. P. (1990). A Demographic Appraisal of Multilingualism in India. In Pattanayak, D.P.(Eds.), *Multilingualism in India* (pp.1-14). Philadelphia: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 Mallikarjun, B. (2004a). Language Rights and Education in India. *Language in India*. Volume 4:1 February 2004.
- Mallikarjun, B. (2004b). Indian Multilingualism, Language Policy and the Digital Divide. *Language in India*. Volume 4 :4 April 2004.
- Mallikarjun, B. (2004c). Fifty years of language planning for modern Hindi—The official language India. *Language in India*. Volume 4: 11 November, 2004.
- Misra, B. G. (1979). Language Movements in the Hindi Region. In E. Annamalai (Eds.), *Language Movements in India* (pp.70-79). Manasagangotri: Central Institute of India Languages.
- Mohanty, A. K. (2006). Multilingualism of the Unequals and Predicaments of Education in India: Mother Tongue or Other Tongue?" ,in Garcia, Ofelia (eds.): *Imagining Multilingual Schools: Language in Education*, 262-283. Clevedon, UK: Multilingual Matters.

- Nayar, B. R. (1969). *National Communication and Language Policy in India*. New York: Frederick A Praeger, Publishers
- Pandharipande, R. (2002). "Minority matters: issues in minority languages in India" in *UNESCO's MOST Journal on Multicultural Societies. Vol.4, No.2.*
- Pandit, P. B. (1977). *Language in a Plural Society: The Case of India*. New Delhi: Amrik Singh (Dev Raj, Chanana Memorial Lecture Series).
- Pattanayak, D. P. (1981). *Multilingualism and Mother-Tongue Education*. Delhi: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Pattanayak, D. P. (2001). Tribal languages in education. In Daswani, C.J. (Ed.). *Language Education in Multilingual India*. New Delhi: UNESCO.
- Raza, M. & Aijazuddin. A. (1990). *An Atlas of Tribal India*. New Delhi: Concept Publishing Co.
- Schmidt, R. (2000). *Language Policy and Identity Politics in the United States*. Philadelphi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 Ruiz, R. (1984). "Orientation in Language Planning." *NABE, Vol.8, No.2*, pp.15-34.
- Sonntag, Selma. (1995). Elite competition and official language movements. In Tollefson, J. (Eds.) *Power and Inequality in Language Education* (pp.91-11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ingh, U. N. (1995). Comments, in Gupta, R.S., Abbi, Anvita & Aggarwal, Kailash S. (eds.): *Language and the State*, 42-48. Creative Books, New Delhi.
- Sinha, S. (2005). Linguistic Human Rights In Tribal Education In Orissa. *Language in India*. Volume 5: 5 May 2005.
- Spolsky, B. (2004). *Language polic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rivastava, R. N. (1977). Indian bilingualism: Myth and reality. In P. G. Sharma and S. Kumar (eds.) *Indian Bilingualism* (pp.57-88). Agra: Central Institute of Hindi.
- Srivastava, R. N. (1979). *Language Movements Against Hindi as An Official*

Language. In E. Annamalai (Eds.), *Language Movements in India* (pp.80-90).
Manasagangotri: Central Institute of India Languages.

Srivastava, R. N. (1989). *Perspectives on Language Shift in Multilingual Settings*. In
R. R. Mehrara (ed.), *Thakur Dass. 1987. Problems of Language Maintenance
and Language Shift in Lahanda Speech Community*. *Indian Linguistics*
48:33-41.

Sridhar, K (1996). *Language in Education: Minorities and Multilingualism in India*.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Education, 42:4,327-347.

Steward, W. A. (1968). "A Sociolinguistic Typology for Describing National
Multilingualism." In Fishman, ed. pp. 530-53.

Thirumalai, S. & Mallikarjun, B (2006). A peek into some of the linguistic ideas of
early Gandhi. *Language in India* 6. Retrieved July 10, 2007 from
<http://www.languageinindia.com/june2006/earlygandhi.pdf>

Tollefson, J. (1991). *Planning language, planning inequality*. Harlow: Longman.

印度地圖



印度各邦與聯邦屬地的譯名

邦郡

Andhra Pradesh 安得拉邦

Arunachal Pradesh 阿魯那恰爾邦

Assam 阿薩姆邦

Bihar 比哈爾邦

Chhattisgarh 恰蒂斯加爾邦

Goa 果阿邦
Gujarat 古吉拉特邦
Haryana 哈里亞納邦
Himachal Pradesh 喜馬偕爾邦
Jammu and Kashmir 查謨-克什米爾邦
Jharkhand 賈坎德邦
Karnataka 卡納塔克邦
Kerala 喀拉拉邦
Madhya Pradesh 中央邦
Maharashtra 馬哈拉施特拉邦
Manipur 曼尼普爾邦
Meghalaya 梅加拉亞邦
Mizoram 米佐拉姆邦
Nagaland 那加蘭邦
Orissa 奧里薩邦
Punjab 旁遮普邦
Rajasthan 拉賈斯坦邦
Sikkim 錫金邦
Tamil Nadu 泰米爾納德邦
Tripura 特裡普拉邦
Uttaranchal 北安查爾邦
Uttar Pradesh 北方邦
West Bengal 西孟加拉邦

聯邦屬地

Andaman & Nicobar 安達曼和尼科巴群島
Chandigarh 昌迪加爾
Dadra and Nagar Haveli 達德拉和納加爾哈維利
Daman and Diu 達曼和第烏
Lakshadweep 拉克沙群島
Pondicherry 本地治里

圖片取自：印度政府官方網站

<http://india.gov.in/maps/indiaindex.php>

附錄二 預試問卷

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態度問卷

親愛的答卷者，您好：

我是台東大學語文教育所研究生，正從事撰寫碩士論文，欲探討一般人對於印度各種語言政策的語言態度。您的看法對本研究而言，相當寶貴，問卷的答案絕對保密，因為本問卷結果僅供學術研究之用，因此請放心作答，謝謝您的合作。

國立台東大學語文教育學系碩士班

指導教授 張學謙 博士

研究生 涂淑琪 敬啟

中華民國 九十七 年 三月

壹、基本資料

一、性別：

二、所屬邦郡/聯邦：

三、最高學歷：

四、母語：

五、受教育的語言為英語或是其它語言：

六、列出你可以流利(說/讀/寫/聽)的語言：

貳、一般人對於語言政策態度量表

請看完題目後，圈選右邊的數字表示你對該題目的看法。

說明：1 代表非常不同意、2 代表不同意、3 代表無意見、4 代表同意、5 代表非常同意

1 2 3 4 5

非不無同非

常 常

不同意

同 同

意見意見

1. 我認為印度的多語現象會造成社會問題。
2. 我認為印度的多語現象是可貴的社會資源，要好好保存。
3. 我認為印度的各種語言都應該享有語言權利，需要法律保障。
4.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語言平等。
5.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經濟發展。
6.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國家統一。
7.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保障語言權利。
8.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多元文化。
9.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語言保存。
10.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可讓國家更加統一。
11.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能降低族群間溝通的障礙。
12.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利於經濟發展。
13.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益於族群認同。
14.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對國家整合更有幫助。
15.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益於民主開放。

16.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對文化交流更有幫助。
17.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助於社會和諧。
18. 我認為實施多語政策比單一語言官方政策可化解語言衝突情形。
19. 我認為實施多語教育比單語教育政策不會造成學習壓力。
20. 我認為多官方語言政策比單一官方語言政策，更能保障語言使用的權利。
21. 我認為多官方語言政策比單一官方語言政策，更能提供弱勢族群語言制度性的支持。
22. 我贊成印度制定一個國語作為國家的象徵。
23. 我認為印度的國語，應選擇源自印度的語言，須有別於英語。
24. 我贊成興地語作為印度的國語。
25. 我認為身為印度人，一定要會說興地語。
26. 我認為興地語作為國語會影響國家認同，對國家的統一造成威脅。
27. 我認為印度是語言多樣性的國家，每個語言都很重要，但惟有興地語才是最具代表性的國家語言。
28. 我對自己能說興地語言感到驕傲：這就好像是我們的文化、遺產和身份認同的一部份。
29. 我認為只承認興地語做國語，會傷害其他語族的情感。
30. 我喜歡說興地語。
31. 我認為在印度會說興地語比會說英語重要。
32. 我盡可能在所有場合中都說興地語。
33. 我認為全印度都應該鼓勵使用興地語。
34. 我認為保存興地語可以促進印度的現代發展。
35. 如果我不會說興地語，會覺得很不好意思。
36. 在印度，興地語地位高於英語。

37. 若不會說興地語，我會找不到工作。
38. 缺乏興地語知識，我會失去如歌謠和地方文學等文化。
39. 我同意英語作為印度的國語。
40. 我認為身為印度人，一定要會說英語。
41. 我認為英語作為官方語言會影響國家認同，對國家的統一造成威脅。
42. 我認為印度是語言多樣性的國家，每個語言都很重要，但惟有英語才是最具代表性的國家語言。
43. 我對自己能說英語感到驕傲；這就好像是我們的文化、遺產和身份認同的一部份。
44. 我認為只承認英語做國語，會傷害其他語族的情感。
45. 我喜歡說英語。
46. 我認為在印度會說英語比會說興地語重要。
47. 我盡可能在所有場合中都說英語。
48. 我認為全印度都應該鼓勵使用英語。
49. 我認為保存英語可以促進印度的現代發展。
50. 如果我不會說英語，會覺得很不好意思。
51. 在印度，英語地位高於興地語。
52. 若不會說英語，我會找不到工作。
53. 英語是構成我們歷史和身份認同很重要的一部份。
54. 我認為語言權利是基本權利，應當立法保障。
55. 我認為在公開或私人場合用母語發言是個人的權利不應受到歧視。
56. 我認為語言是族群認同的重要象徵，必須立法保障。
57. 我認為學生有學習自己族語的權利。
58. 我認為有必要賦予弱勢語言官方語言地位。

59. 我認為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能提升弱勢族群的語言活力，並促進語言保存。
60. 我認為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可以強化弱勢族群的群體認同。
61. 我認為承認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能促進對國家的凝聚力。
62. 我認為應當給予弱勢語言官方地位，並提供制度性的支持。
63. 我支持弱勢語言在公領域的使用權利。
64. 我贊成推行弱勢語言教育，來保存弱勢語言和文化。



附錄三 正式問卷

印度學生對語言政策態度問卷

親愛的答卷者，您好：

我是台東大學語文教育所研究生，正從事撰寫碩士論文，欲探討一般人對於印度各種語言政策的語言態度。您的看法對本研究而言，相當寶貴，問卷的答案絕對保密，因為本問卷結果僅供學術研究之用，因此請放心作答，謝謝您的合作。

國立台東大學語文教育學系碩士班

指導教授 張學謙 博士

研究生 涂淑琪 敬啟

中華民國 九十七年 三月

壹、基本資料

一、性別：

二、所屬邦郡/聯邦：

三、最高學歷：

四、母語：

五、受教育的語言為英語或是其它語言：

六、列出你可以流利(說/讀/寫/聽)的語言：

貳、一般人對於語言政策態度量表

請看完題目後，圈選右邊的數字表示你對該題目的看法。

說明：1 代表非常不同意、2 代表不同意、3 代表無意見、4 代表同意、5 代表非常同意

1 2 3 4 5

非不無同非

常 常

不同意

同 同

意見意見

1. 我認為印度的多語現象會造成社會問題。
2. 我認為印度的多語現象是可貴的社會資源，要好好保存。
3. 我認為印度的各種語言都應該享有語言權利，需要法律保障。
4.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語言平等。
5.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經濟發展。
6.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國家統一。
7.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保障語言權利。
8.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多元文化。
9.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語言保存。
10.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可讓國家更加統一。
11.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能降低族群間溝通的障礙。
12.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利於經濟發展。
13.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益於族群認同。
14.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對國家整合更有幫助。
15.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益於民主開放。

16.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對文化交流更有幫助。
17.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助於社會和諧。
18. 我認為實施多語政策比單一語言官方政策可化解語言衝突情形。
19. 我認為實施多語教育比單語教育政策不會造成學習壓力。
20. 我認為多官方語言政策比單一官方語言政策，更能保障語言使用的權利。
21. 我認為多官方語言政策比單一官方語言政策，更能提供弱勢族群語言制度性的支持。
22. 我贊成印度制定一個國語作為國家的象徵。
23. 我認為印度的國語，應選擇源自印度的語言，須有別於英語。
24. 我贊成興地語作為印度的國語。
25. 我認為身為印度人，一定要會說興地語。
26. 我認為興地語作為國語會影響國家認同，對國家的統一造成威脅。
27. 我認為印度是語言多樣性的國家，每個語言都很重要，但惟有興地語才是最具代表性的國家語言。
28. 我對自己能說興地語言感到驕傲：這就好像是我們的文化、遺產和身份認同的一部份。
29. 我認為只承認興地語做國語，會傷害其他語族的情感。
30. 我喜歡說興地語。
31. 我認為在印度會說興地語比會說英語重要。
32. 我盡可能在所有場合中都說興地語。
33. 我認為全印度都應該鼓勵使用興地語。
34. 我認為保存興地語可以促進印度的現代發展。
35. 在印度，興地語地位高於英語。
36. 若不會說興地語，我會找不到工作。

37. 缺乏興地語知識，我會失去如歌謠和地方文學等文化。
38. 我同意英語作為印度的國語。
39. 我認為身為印度人，一定要會說英語。
40. 我認為英語作為官方語言會影響國家認同，對國家的統一造成威脅。
41. 我認為印度是語言多樣性的國家，每個語言都很重要，但惟有英語才是最具代表性的國家語言。
42. 我對自己能說英語感到驕傲：這就好像是我們的文化、遺產和身份認同的一部份。
43. 我認為只承認英語做國語，會傷害其他語族的情感。
44. 我喜歡說英語。
45. 我認為在印度會說英語比會說興地語重要。
46. 我盡可能在所有場合中都說英語。
47. 我認為全印度都應該鼓勵使用英語。
48. 我認為保存英語可以促進印度的現代發展。
49. 在印度，英語地位高於興地語。
50. 若不會說英語，我會找不到工作。
51. 英語是構成我們歷史和身份認同很重要的一部份。
52. 我認為語言權利是基本權利，應當立法保障。
53. 我認為在公開或私人場合用母語發言是個人的權利不應受到歧視。
54. 我認為語言是族群認同的重要象徵，必須立法保障。
55. 我認為學生有學習自己族語的權利。
56. 我認為有必要賦予弱勢語言官方語言地位。
57. 我認為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能提升弱勢族群的語言活力，並促進

語言保存。

58. 我認為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可以強化弱勢族群的群體認同。
59. 我認為承認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能促進對國家的凝聚力。
60. 我認為應當給予弱勢語言官方地位，並提供制度性的支持。
61. 我支持弱勢語言在公領域的使用權利。
62. 我贊成推行弱勢語言教育，來保存弱勢語言和文化。



附錄四

印度憲法語言規定

India 印度

印度

1949年11月26日制憲，1996年修訂。

第二十九條

第一項

在印度領域、或其中某地域居住之公民，應有權保留其固有之語言、文學或文化。

第二項

不得因公民之宗教、種族、種性、語言或其他類似理由，拒絕其於國家所設立、或受國家補助之教育機構內求學的權利。

第三十條

第一項

因宗教或語言而形成之少數族群，應有設立教育機構，以及加以管理的權利。

第一項 A

國家制定法律強制徵收少數族群依前項所設置及管理之教育機構的財產時，應確保其金額不致限制或剝奪該項保證之權利。

第二項

國家於補助教育機構時，不得對因為宗教或語言而形成之少數族群，而予以管理上之差別待遇。

第一百二十條

第一項

不論第十七章之規定，於第三百四十八條限制之範圍內，國會之事務，用印度語（Hindi）或英語處理。惟參議院議長、眾議院議長或其代理人，有權准許那些無法以印度語或英語來適當表意之議員使用母語表達。

第二項

除國會另以法律規定外，自本憲法施行之日起十五年後，前項所規定之「印度語或英語」中的「或英語」應予刪除。

第二百一十條

第一項

州立法機關之事務，在第三百四十八條之限制範圍內，以州之官方語言、該地方語、印度語或英語處理之，不受第十七章規定之限制。

但立法議會議長、立法參議會議長或其代理人，有權准許那些不能以本條規定之語言來適當表意之議員使用其母語。

第二項

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州立法機關應自本憲法施行之日起十五年後，將前項「印度語或英語」中之「或英語」刪除。

惟對喜瑪契爾·普拉第席、曼尼普、美卡拉亞及德里普拉等州之州立法機關，本項所規定之「十五年」應修改為「二十五年」。

第三百四十三條

第一項

聯邦之官方語言為使用德梵那卡瑞字 (Devanagari) 之印度語。聯邦公務所使用之數字型式應為印度數字之國際型式。

第二項

本憲法實行起十五年內，本憲法施行前所使用之英語，得為聯邦一切官方目的而繼續使用，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

惟總統在該十五年期間內，在考慮到行政需要時，得以命令准許在英語之外使用印度語，及在印度數字之國際型式外使用德梵那卡瑞型式之數字。

第八項

經十五年後，國會得不顧本條之規定而以法律規定，使用（一）英語或（二）德

梵那卡瑞型式之數字。

第三百四十四條

第一項

總統於本憲法施行後五年和十年時，得以命令設置委員會。委員會以主任委員一人，及總統所指定之基於第八附則所規定之不同語言團體代表共同組成。該命令並應規定該委員會應遵守之程序。

第二項

委員會有對總統就下列事項提出建議之責任：

第一款

在聯邦行政體系內使用印度語的情形

第二款

在聯邦的部份或全部行政體系內限制英語使用的情形

第三款

第三百四十八條所規定使用的語言；

第四款

聯邦有特別目的而規定使用的數字型式；

第五款

其他由總統交付委員會討論之事項，譬如關於聯邦之官方語言，聯邦與州、或州與州間通信之語言及其使用等。

第三項

委員會依第二項之規定提出建議時，應對印度產業、文化和科學的進步，及非印度語使用地區公務之利益與其正當性予以充分考量。

第三百四十五條

州立法機關，除第三百四十六條及第三百四十七條規定之情形外，得制訂法律，以該州所使用之一種或以上語言或印度語，在所有或部分的官方場合中使用。惟在州立法機關，未以法律另設規定以前，本憲法施行前州內所使用之英語，仍得

繼續使用。

第三百四十六條

某語言欲成為聯邦之官方語言時之先決條件為該語言需為州與州或州與聯邦間之溝通語言。州與州之間，只要雙方同意以印度語為行政溝通語言，即可採用印度語。

第三百四十七條

在基於州之多數人口希望以其所使用之語言在該州獲得公認時，總統得應其要求，承認該語言為該州之全部或部分使用之語言。

第三百四十八條

第一項

除國會另以法律規定外，下列文件得使用英語，不受本篇前列各條規定影響：

第一款

最高法院及高等法院中之一切訴訟或審理程序；

第二款

下列官方文件：

甲、國會兩議院、州立法機關之議會或兩議會所提出之法案或修正案；

乙、國會或州立法機關決議通過之法案，及總統或州長所公布的命令；

丙、於本憲法、國會、或州立法機關所制訂之法律，而發佈之一切命令、規則、規程及細則。

第二項

在總統事前同意下，州長不受第一項第依款規定之影響，得許可以印度語或該州其他行政語言，為該州主要所在地高等法院之各項程序所使用的語言。

惟本項規定不適用於該高等法院之裁判、判決或命令。

第三項

州立法機關未依第一項第二款之規定，而在州立法機關所提出之法案、州立法機關所決議通過之制訂法、州長所公布之命令，或前項第二款第三目所規定之命令、規則、規程或細則等處使用英語以外之語言時，在州長依職權發表英文翻譯本後，各原文得視為正本。

第三百四十九條

於本憲法施行後十五年間，為達到第三百四十八條第一項規定之目的，所使用語言之法案或其修正案，非經總統事前許可，不得於國會之兩議院提出。總統非依第三百四十四條第一項規定所組織之委員會的建議加以考量後，對於法案之提出或修正案之提議，不得予以許可。

第三百五十條

人民對於聯邦或州之官吏或機關提出陳情時，得以聯邦或州內之任一種語言行之。

第三百五十條之一

各州及州內各地方機關，應努力為少數語言族群之兒童提供以母語受教之教育措施；總統在考量其必要性和適當性後，得指令各州確實遵守此一條項。

第三百五十條之二

第一項

總統得為少數語言族群設置特別官員。

第二項

特別官員負責監督本憲法對少數語言族群提供的保護措施的落實情形，並在總統指定期間向總統提出監督報告；總統並應對國會兩院提出所有相關報告，並移交給有關的州政府。

第三百五十一條

聯邦之任務，應在促進印度語之普及，使之發展為表現印度文化各種要素之工具，並在不損害其優點、形式、樣態及表現之下，和希都斯坦尼語（Hindustani）及其他第八附則所規定之其他印度語同化，並於必要或希望時，先由梵語（Sanskrit）、次由其他語言，擷取語彙以豐富其內容。

第八附則

1. Assamese 語.
2. Bengali 語.
3. Gujarati 語.
4. Hindi
5. Kannada 語.
6. Kashmiri 語.
7. Malayalam 語.
8. Marathi 語.
9. Oriya 語.
10. Punjabi 語.
11. Sanskrit 語.
12. Sindhi 語.
13. Tamil 語.
14. Telegu 語.
15. Urdu 語.

印度憲法語言法規中文譯文取自：施正鋒（2002）語言權利法典。



附錄五

其他印度的流行語

使用人口不到一百萬的語言

	人口總數	人口比率
Khandeshi	973, 709	0. 116%
Ho	949, 216	0. 113%
Khasi	912, 283	0. 109%
Mundari	861, 378	0. 103%
Kokborok	694, 940	0. 083%
Garo	675, 642	0. 081%
Kui	641, 662	0. 077%
Mizo	538, 842	0. 064%
Halabi	534, 313	0. 064%
Korku	466, 073	0. 056%
Munda	413, 894	0. 049%
Mishing	390, 583	0. 047%
Karbi/Mikir	366, 229	0. 044%
Savara	273, 168	0. 033%
Koya	270, 994	0. 032%
Kharia	225, 556	0. 027%
Khond/Kondh	220, 783	0. 026%
English	178, 598	0. 021%
Nishi	173, 791	0. 021%
Ao	172, 449	0. 021%
Sema	166, 157	0. 020%
Kisan	162, 088	0. 019%
Adi	158, 409	0. 019%
Rabha	139, 365	0. 017%
Konyak	137, 722	0. 016%
Malto	108, 148	0. 013%
Thado	107, 992	0. 013%
Tangkhul	101, 841	0. 012%

使用人口不到十萬的語言

	人口總數	人口比率
Kolami	98,281	0.012%
Angami	97,631	0.012%
Kodagu	97,011	0.012%
Dogri	89,681	0.011%
Dimasa	88,543	0.011%
Lotha	85,802	0.010%
Mao	77,810	0.009%
Tibetan	69,146	0.008%
Kabui (Rongmei)	68,925	0.008%
Phom	65,350	0.008%

引自維基百科：印度國家語言列表。

<http://zh.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E5%8D%B0%E5%BA%A6%E5%9B%BD%E5%AE%B6%E8%AF%AD%E8%A8%80%E5%88%97%E8%A1%A8&variant=zh-tw>



附錄六

語言政策態度分析摘要表

因素 題號	題目	次數分配表(%)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非 常 不 同 意	不 同 意	無 意 見	同 意	非 常 同 意			
語言	1 我認為印度的多語現象會造成社會問題。	26.2	26.2	0.8	35.7	11.1	2.79	1.44	
規劃	2 我認為印度的多語現象是可貴的社會資源，要好好保存。	0	2.4	1.6	43.7	52.4	4.46	0.65	
方針	3 我認為印度的各種語言都應該享有語言權利，需要法律保障。	0	1.6	3.2	54.0	41.3	4.35	0.62	
語言	4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語言平等。	0.8	7.9	4.8	57.9	28.6	4.06	0.85	
規劃	5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經濟發展。	3.2	3.2	10.3	57.1	26.2	4.00	0.88	
社會	6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國家統一。	0	0.8	3.2	50.0	46.0	4.41	0.59	
目標	7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保障語言權利。	1.6	15.9	15.9	42.9	23.8	3.71	1.05	
的優	8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多元文化。	0	0.8	2.4	54.0	42.9	4.39	0.57	
先順序	9 我認為印度的語言政策應當優先考慮語言保存。	8.7	18.3	24.6	34.9	13.5	3.26	1.16	

		次數分配表						
因素題號	題目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平均數	標準差
比較多語政策與單語政策	10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可讓國家更加統一。	1.6	2.4	1.6	61.9	32.5	4.21	0.73
	11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能降低族群間溝通的障礙。	0	4.0	2.4	37.3	56.3	4.46	0.73
	12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利於經濟發展。	2.4	7.9	16.7	54.8	18.3	3.79	0.91
	13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益於族群認同。	0	4.8	4.8	62.7	27.8	4.13	0.70
	14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對國家整合更有幫助。	2.4	1.6	4.8	50.0	41.3	4.26	0.82
	15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益於民主開放。	0.8	4.8	11.1	54.8	28.6	4.06	0.81
	16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對文化交流更有幫助。	0	0.8	1.6	54.0	43.7	4.40	0.56
	17 我認為多語政策比單語政策更有助於社會和諧。	0.8	7.9	4.0	65.1	22.2	4.00	0.81
	18 我認為實施多語政策比單一語言官方政策可化解語言衝突情形。	4.8	9.5	8.7	47.6	29.4	3.87	1.08
	19 我認為實施多語教育比單語教育政策不會造成學習壓力。	19.0	32.5	5.6	34.1	8.7	2.81	1.32
	20 我認為多官方語言政策比單一官方語言政策，更能保障語言使用的權利。	3.2	21.4	17.5	43.7	14.3	3.44	1.07
21 我認為多官方語言政策比單一官方語言政策，更能提供弱勢族群語言制度性的支持。	11.1	11.9	27.8	39.7	9.5	3.25	1.13	

		次數分配表						
因素題號	題目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平均數	標準差
興地語為國語政策	22 我贊成印度制定一個國語作為國家的象徵。	4.8	13.5	2.4	56.3	23.0	3.79	1.09
	23 我認為印度的國語，應選擇源自印度的語言，須有別於英語。	3.2	4.0	7.1	43.7	42.1	4.17	0.95
	24 我贊成興地語作為印度的國語。	12.7	18.3	4.8	45.2	19.0	3.40	1.32
	25 我認為身為印度人，一定要會說興地語。	17.5	19.0	24.6	23.0	15.9	3.01	1.33
	26 我認為興地語作為國語會影響國家認同，對國家的統一造成威脅。	36.5	19.8	6.3	22.2	15.1	2.60	1.52
	27 我認為印度是語言多樣性的國家，每個語言都很重要，但惟有興地語才是最具代表性的國家語言。	12.7	24.6	7.9	43.7	11.1	3.16	1.27
	28 我對自己能說興地語言感到驕傲：這就好像是我們的文化、遺產和身份認同的一部份。	15.9	22.2	8.7	34.9	18.3	3.17	1.38
	29 我認為只承認興地語做國語，會傷害其他語族的情感。	25.4	19.0	4.0	32.5	19.0	3.01	1.52

		次數分配表						
因素題號	題目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平均數	標準差
興地語的語言態度	30 我喜歡說興地語。	23.8	26.2	4.8	29.4	15.9	2.87	1.46
	31 我認為在印度會說興地語比會說英語重要。	20.6	19.0	8.7	30.2	21.4	3.13	1.47
	32 我盡可能在所有場合中都說興地語。	27.0	27.0	4.8	15.9	25.4	2.86	1.58
	33 我認為全印度都應該鼓勵使用興地語。	15.9	16.7	30.2	27.0	10.3	2.99	1.22
	34 我認為保存興地語可以促進印度的現代發展。	7.9	12.7	15.9	46.8	16.7	3.52	1.15
	35 在印度，興地語地位高於英語。	15.1	23.8	9.5	35.7	15.9	3.13	1.35
	36 若不會說興地語，我會找不到工作。	23.0	34.9	11.9	23.0	7.1	2.56	1.26
	37 缺乏興地語知識，我會失去如歌謠和地方文學等文化。	9.5	17.5	7.1	32.5	33.3	3.63	1.35
英語為國語政策	38 我同意英語作為印度的國語。	42.1	38.9	4.0	11.9	3.2	1.95	1.10
	39 我認為身為印度人，一定要會說英語。	13.5	21.4	18.3	34.9	11.9	3.10	1.25
	40 我認為英語作為國家語言會影響國家認同，對國家的統一造成威脅。	8.7	8.7	5.6	37.3	39.7	3.90	1.26
	41 我認為印度是語言多樣性的國家，每個語言都很重要，但惟有英語才是最具代表性的國家語言。	36.5	45.2	5.6	11.1	1.6	1.96	1.00
	42 我對自己能說英語感到驕傲：這就好像是我們的文化、遺產和身份認同的一部份。	50.0	38.9	3.2	7.1	0.8	1.70	0.89
	43 我認為只承認英語做國語，會傷害其他語族的情感。	4.8	7.1	4.8	42.9	40.5	4.07	1.08
51 英語是構成我們歷史和身份認同很重要的一部份。	49.2	41.3	0.8	7.1	1.6	1.71	0.92	

		次數分配表						
因素題號	題目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平均數	標準差
英語的語言態度	44 我喜歡說英語。	8.7	31.7	4.0	42.1	13.5	3.20	1.26
	45 我認為在印度會說英語比會說興地語重要。	13.5	41.3	13.5	23.0	8.7	2.72	1.21
	46 我盡可能在所有場合中都說英語。	17.5	38.9	4.8	22.2	16.7	2.82	1.39
	47 我認為全印度都應該鼓勵使用英語。	7.9	26.2	29.4	31.7	4.8	2.99	1.04
	48 我認為保存英語可以促進印度的現代發展。	18.3	29.4	26.2	20.6	5.6	2.66	1.16
	49 在印度，英語地位高於興地語。	14.3	40.5	9.5	27.0	8.7	2.75	1.24
	50 若不會說英語，我會找不到工作。	5.6	12.7	2.4	38.1	41.3	3.97	1.20
語言權利	52 我認為語言權利是基本權利，應當立法保障。	0	1.6	6.3	77.0	15.1	4.06	0.52
	53 我認為在公開或私人場合用母語發言是個人的權利不應受到歧視。	0	1.6	1.6	32.5	64.3	4.60	0.60
	54 我認為語言是族群認同的重要象徵，必須立法保障。	2.4	0.8	5.6	57.9	33.3	4.19	0.77
	55 我認為學生有學習自己族語的權利。	0.8	4.8	7.1	55.6	31.7	4.13	0.80

		次數分配表						
因素題號	題目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平均數	標準差
弱勢語言作為官方語言	56 我認為有必要賦予弱勢語言官方語言地位。	9.5	20.6	18.3	31.0	20.6	3.33	1.27
	57 我認為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能提升弱勢族群的語言活力，並促進語言保存。	11.1	19.0	17.5	35.7	16.7	3.28	1.26
	58 我認為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可以強化弱勢族群的群體認同。	2.4	27.0	14.3	40.5	15.9	3.40	1.11
	59 我認為承認弱勢語言的官方地位能促進對國家的凝聚力。	10.3	19.8	18.3	31.7	19.8	3.31	1.28
	60 我認為應當給予弱勢語言官方地位，並提供制度性的支持。	8.7	24.6	12.7	32.5	21.4	3.33	1.29
	61 我支持弱勢語言在公領域的使用權利。	7.1	12.7	5.6	39.7	34.9	3.83	1.24
	62 我贊成推行弱勢語言教育，來保存弱勢語言和文化。	21.4	23.0	12.7	16.7	26.2	3.03	1.52